



Complete Power Solution™

上市股票代碼：3043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CO., LTD

111 年度 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upspowercom.com>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6 日 刊印



Complete Power Solution™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馮雪美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2225-8552

電子信箱：pcm@upspowercom.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莊美貞

職稱：業務部專員

電話：(02)2225-8552

電子信箱：pcm@upspowercom.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總公司：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46 號 8 樓、9 樓

工廠：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46 號 8 樓、9 樓、10 樓及 246-2 號 5 樓、9 樓、10 樓、224 號 1 樓、建一路 249 號 10 樓

電話：(02)2225-8552

傳真：(02)2225-177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 02-6636-5566

網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朱威任、蔡維中會計師

事務所：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一段 159 號 13 樓

電話：(02)2763-8098

網址：<http://www.taiwancpa.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upspowercom.com>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03
二、公司沿革.....	0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0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0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4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34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及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40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45

三、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概況.....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勞資關係.....	50
六、重要契約.....	5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59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6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15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之影響.....	16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169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170
三、現金流量分析.....	17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171
六、風險管理評估.....	17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17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能在百忙之中撥空參加本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茲將本公司營業之摘要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 1.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收入 1,263,400 仟元較 110 年度 998,240 仟元增加 265,160 仟元，增加 26.56%。
- 2.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 99,222 仟元較 110 年度稅後淨損 3,107 仟元增加 102,329 仟元，增加 3,293.50%。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並無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三)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1.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0 年	變動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1,263,400	998,240	265,160	26.56
營業成本	970,024	831,932	138,092	16.60
營業毛利	293,376	166,308	127,068	76.41
營業費用	247,560	229,704	17,856	7.77
營業淨利(損)	45,816	(63,396)	109,212	172.26
營業外淨收(支)	52,772	60,621	(7,849)	(12.95)
稅前淨利(損)	98,588	(2,775)	101,363	3,652.72
稅後淨利(損)	99,222	(3,107)	102,329	3,293.50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8.45	0.41
股東權益報酬率(%)	35.35	(2.6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5.29	(0.14)
純益率(%)	7.85	(0.31)
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0.64	(0.01)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 UPS 產品為主軸，致力優化 UPS 產品及 PV INVERTER 產品以提升本公司營收及獲利能力，本公司 111 年度所投入之研發費用支出為新台幣 46,641 仟元。

二、11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為因應下游市場日新月異的需求，並同時維持不斷電系統產品的銷量，將持續開發具

有市場競爭力的電源相關產品，例如：附 USB 充電孔的突波保護延長插座、更輕薄且美觀的自動穩壓器以及更多規格的鉛酸電池等產品。

2.持續在世界各國家尋找具有規模的大型通路商或經銷商作策略合作夥伴，並擴大其經營範圍到下游產業客戶，整合公司研發資源，量產客製化產品。除了可降低溝通成本，還可提高銷售價格，提升公司產品在該國的競爭力。

3.因應 ESG 永續發展，持續關注加強環境、社會責任及治理向善循環力量。

(二)預期銷售及其依據

1.公司憑藉累積超過 35 年的品牌口碑，加上經營團隊的專業經驗及產業供應鏈之人脈，持續深耕本業，並加強本業深度及廣度。除鞏固原有客戶外，亦積極開拓新的訂單及合作對象。部門內更成立專案制度，針對不同客戶，擬訂不同策略，爭取早期開發機會，配合個別客戶需求，進行關係優化及深化。

2.公司與上游供應商已建立良好的策略夥伴關係，可讓產品價格更具競爭力，產品設計上亦力求標準化，以減少零件種類，有助於降低成本及縮短交期。進而準確提升產品交期及與優良的售後服務提供給下游的客戶，讓客戶對公司有信心，並與其建立長期夥伴關係，永續經營完整的供應鏈。

(三)重要產銷政策

1.善用委外加工、自行採購及生產管理優勢，藉以提昇產品價格競爭力及毛利率。

2.減少低毛利產品之銷售，將公司資源做最有效之運用，以創造公司最大利益。

科風為市場積極打造最全面電力守護者並以誠信、服務、品質、創新之企業文化，持續造福及服務社會。感謝貴股東長期來給我們的支持!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楊淑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 76年04月 科風公司成立，資本額伍佰萬元，成立之初以開發製造智慧型 UPS 為主。
- 77年01月 國內第一家推出以微處理器控制的 UPS-550VA。
- 78年05月 國內第一家推出內含穩壓器，以微處理器控制的超薄型 UPS-600VA，並通過德國 TUV 及美國 UL 認可。
- 79年06月 引進 S.P.W.M. 技術，投入 ON-LINE UPS 研發。
- 81年01月 從圓通廠遷至連城廠，並擴大規模，增加電腦機房工程業務。
- 81年06月 推出新一代高頻之 ON-LINE UPS，使 UPS 噪音、體積及重量大幅降低。
- 82年06月 連城廠擴廠(10F)，並強化中南部業務行銷網。
- 82年11月 現金增資至貳仟萬元。
- 82年12月 完成 ON-LINE UPS 研發及量產，使產品系列增加至 15 種，為同業之冠。
- 83年06月 獲得頒發中華民國優良電工器材金廈獎。
- 83年08月 ONH 全系列通過 TUV 認可，使本公司之產品遍及於世界各地。
- 83年10月 獲得頒發中華民國績優金牌獎。
- 84年02月 獲得政府遴選為示範企業。
- 84年10月 獲得頒發中華民國金頭腦獎。
- 84年11月 獲得頒發最佳不斷電效率設計獎。
- 85年02月 通過 ISO-9001 國際標準品質認證。
- 85年03月 推出 KING 系列 UPS，為內含 RS-232 介面功能之 UPS，使 UPS 電腦資料傳輸不需經過介面卡；全系列通過 UL 及 TUV 認證，並通過 CE 測試。
- 85年09月 獲得頒發國家磐石獎。
- 85年12月 現金增資至伍仟陸佰萬元。
- 86年12月 現金增資至壹億元。
- 87年11月 核定資本額肆億玖仟陸佰萬元，現金增資至壹億玖仟玖佰萬元。
- 88年05月 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盈餘轉增資至參億零參佰捌拾陸萬元。
- 88年09月 推出世界第一部家用 UPS HOME-600A。
- 88年10月 榮獲亞太產業研究發展基金會第二屆小巨人獎。
- 89年12月 榮獲 PC Magazine 頒發最佳風雲產品-不斷電項目。
- 90年03月 科風正式掛牌上櫃。

- 90年11月 自行研發之不斷電系統電力監控軟體 UPSMON 獲得台灣精品獎。
- 91年03月 開發全世界第一部具突波不斷電之電源延長線，適用於面積狹小的辦公環境及家庭使用。
- 91年08月 科風正式轉上市。
- 91年09月 大陸冠虹廠完工正式啟用。
- 91年10月 榮獲第十屆國家精品獎。
- 92年04月 榮獲美國知名 CRN 雜誌評價 A 級不斷電系統產品。
- 92年06月 榮獲俄國 CRN 雜誌評價為最受歡迎第二名不斷電系統知名品牌。
- 92年07月 榮獲日本 BCN 評價為第三名不斷電系統知名品牌。
- 93年10月 榮獲第十二屆國家精品獎。
- 94年07月 榮獲俄羅斯” Computer Press” 雜誌評選為” Editor’ s Choice” 不斷電系統產品。
- 95年06月 轉投資太陽能電池(Solar Cell)製造生產--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5年08月 榮獲印度 CRN 雜誌評價為最佳通路不斷電系統知名品牌。
- 96年01月 正式成立太陽能產品線推廣太陽能電池/面板/轉換器。
- 96年10月 科風太陽能變頻器 Solar King 通過德國 VDE-0126 認證。
- 96年12月 科風 Imperial UPS 榮獲九十六年度金鋒獎。
- 97年02月 成立科風太陽能模組生產事業部。
- 97年10月 科風太陽能模組取得 TUV 認證。
- 98年02月 科風太陽能逆變器通過義大利/西班牙認證。
- 98年05月 科風太陽能逆變器通過美國 UL 認證。
- 99年08月 好伯樂獨立型太陽能供電系統通過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新型專利。
- 99年11月 轉投資太陽能長晶切割廠-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年10月 新高階機種 ONL 33 UPS 二代機 上市
- 100年11月 搶攻低價市場 新經濟機種 Raptor UPS 上市
- 101年02月 ONL-33 二代機以優越性能獲俄羅斯國家衛生局選用於莫斯科市立醫院。
- 101年07月 新產品 Phantom UPS 上市，以高級規格與獨特外觀搶攻個人商務市場。
- 101年08月 新產品 Spider UPS 上市，以高級規格與實用性搶攻個人商務市場。
- 101年12月 太陽能模組以效能與品質或日本客戶選用於鳥取縣 339KW 太陽能電廠。
- 102年03月 新產品 Vanguard II 1KVA 與 1.5KVA UPS 上市，並通過 CE 安全規範標準。
- 102年05月 新產品 Vanguard II 2KVA 與 3KVA 系列 UPS 上市，並通過 CE 安全規範標準。
- 102年06月 新產品 Raptor 系列 UPS 上市，以平價與實用性搶攻東南亞個人商務市場。
- 102年09月 新產品 UPSMON Pro 軟體開發完成，全面導入 UPS 監控介面、提升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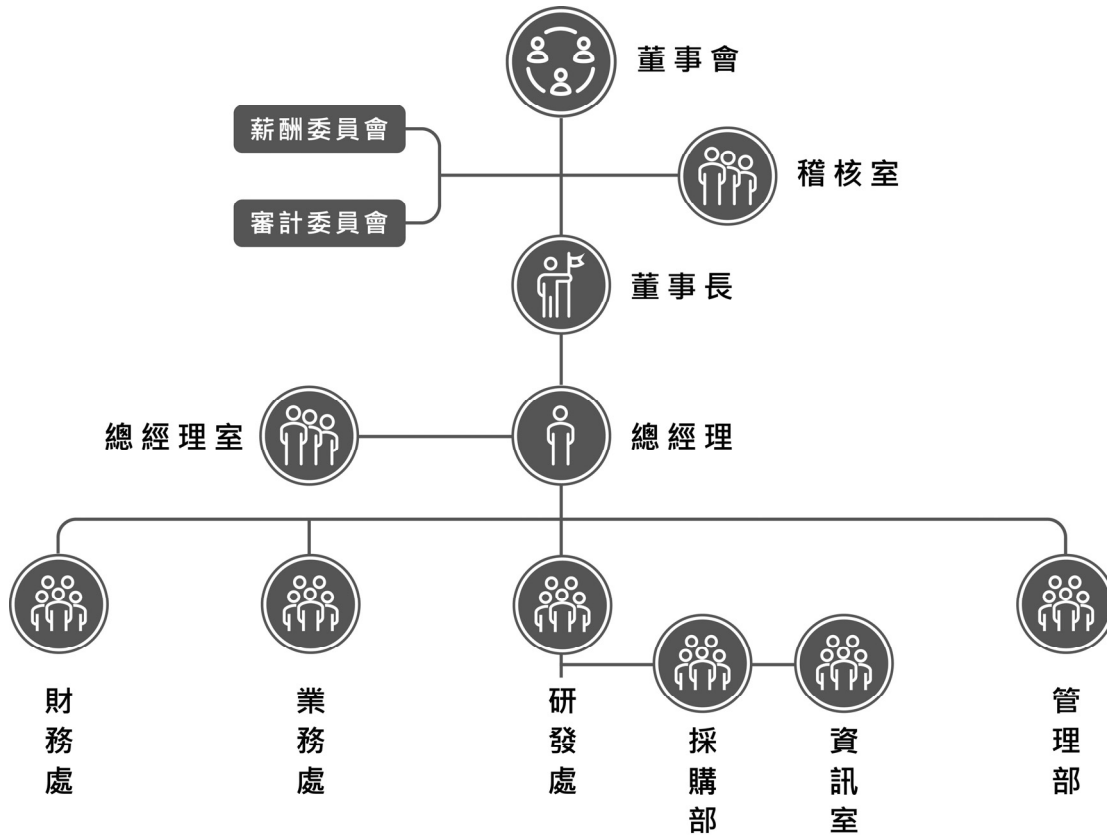
- 103年02月 籌備台灣太陽能市場開發，完成電廠資料監控中心建置，系統全面網路化。
- 103年03月 新產品 Vanguard II 1KVA 美規機種 UPS 上市，全機種通過 UL 安全規範標準。
- 103年03月 參加 CeBIT 德國電子工業展，穩固現有客戶並拓展新客源。
- 103年06月 參加 Computex 台北電腦展，推廣 UPS 新機種並拓展新客源。
- 103年08月 新產品 SPT/SPR 1KVA、1.5KVA、2KVA 與 3KVA 機種 UPS 開發完成。
- 103年10月 參加太陽光電展，拓展台灣太陽能市場。
- 103年11月 新產品 UPSMON Android APP 軟體開發完成，提升監控 UPS 方便與實用性。
- 103年12月 新產品 Macan II 1KVA、2KVA 與 3KVA 機種 UPS 開發完成，並通過 CE 安全規範標準。

- 104年03月 參加 CeBIT 德國電子工業展，穩固現有客戶並拓展新客源。
- 104年06月 參加台北國際電腦展，推出最新 UPS 手機監控應用程式。
- 104年10月 參加台灣國際太陽能光電展，展現科風完整電廠建置方案。
- 105年04月 參加香港春季電子展，推廣 UPS 新機種並拓展新客源。
- 105年05月 參加 Computex 台北電腦展，穩固現有客戶並拓展新客源。
- 105年09月 新產品 MRT 之 PF 1.0 機種 UPS 開發完成。
- 105年10月 參加香港秋季電子展，推廣 UPS 新機種並拓展新客源。
- 106年04月 參加香港春季電子展，推廣 UPS 新機種並拓展新客源。
- 106年05月 參加 Computex 台北電腦展，穩固現有客戶並拓展新客源。
- 106年10月 參加 122 期廣交會，推廣 UPS 新機種並拓展新客源。
- 107年03月 參加 123 期廣交會，推廣 UPS 新機種並拓展新客源。
- 107年06月 參加 Computex 台北電腦展，穩固現有客戶並拓展新客源。
- 107年10月 參加新加坡 Data Centre 展，推廣 UPS 新機種並拓展新客源。
- 108年04月 參加漢諾威工業展，推廣 UPS 新機種並拓展新客源。
- 111年10月 減資彌補虧損 15 億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公司之組織結構

部 門 名 稱	工 作 職 掌
稽核室	執行內部稽核規劃，並提供內控制度客觀的確認及建議，增進和保護組織的價值。
財務處	股務、帳務處理及財務管理。
業務處	行銷、企劃及客訴處理。
研發處	產品之設計、開發、生產製造及倉庫管理。
管理部	總務人事管理。
採購部	原物料採購。
資訊室	推展促進各項應用及作業系統資訊化及有效使用，並提高各項作業效率及達成控制目標。



Complete Power Solution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

日期：112年04月28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科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女 (61~70)	109.6.23	3年	106.6.26	79,045	0.04%	105,409	0.27%	0	0.00%	0	0%	國立台灣科技 大學碩士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玖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陳永有	女 (61~70)	109.6.23	3年	102.6.20	158,000	0.08%	103,600	0.27%	0	0.00%	0	0%	小學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韓榮裕	男 (61~70)	109.6.23	3年	109.6.23	1,189,434	0.61%	237,886	0.61%	0	0.00%	0	0%	國立臺北科技 大學(原校名專) 中鼎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資深 協理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顧問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國榮	男 (51~60)	109.6.23	3年	102.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	國立台灣科技 大學碩士 百里騰數位科 技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	柯易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市場開發部 副總經理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蔡念澎	男 (51~60)	109.6.23	3年	105.6.29	6,000	0.00%	1,200	0.00%	0	0.00%	0	0%	國立成功大學 統一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資本市場 處業務協理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鄭永傑	男 (61~70)	109.6.23	3年	109.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	國立台灣科技 大學(原校名工 業 技術學院) 振達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合計					3,357,321		833,063		258,200									

註：係減資前股數，減資基準日為111年10月14日暨減資比率約79.99999959%。

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科飛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楊淑艷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符合下列(2)~(11)獨立 性情形	0
玖業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劉陳來有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符合下列(1)~(11)獨立 性情形	0
張國榮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碩士 科易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開發部 副總經理(現職) 百里騰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符合下列(1)~(12)獨立 性情形	0
鄭永傑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原校名為國立台 灣工業技術學院) 振達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達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特助 達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符合下列(1)~(12)獨立 性情形	0
蔡念澎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 處業務協理(現職)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 部專案經理	符合下列(1)~(12)獨立 性情形	0
韓榮裕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原校名為國立台 北工專)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顧問(現職)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符合下列(1)~(12)獨立 性情形	0

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日期：112年4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玖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淑艷(50%)
	張貴博(50%)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峯豪(67%)
	楊淑艷(25%)
	其他(8%)

4、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日期：112年04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淑豔	109/08	384,968	0.99%	258,200	0.66%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碩士	科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研發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坤和	85/06	0	0.00%	0	0.00%	0	0%	台北科技大學電機科 倍司特(股)公司主任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馮雪美	109/10	0	0.00%	0	0.0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經理 駿熠電子科技(股)公司財務部副總 捷泰精密工業(股)公司財務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Complete Power Solution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註)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科飛投資(股)公司	1,800	1,800	0	0	0	0	0	0	0	0	0	0	1,800	1,800	無
董事	玖業投資(股)公司	60	60	0	0	0	0	0	0	0	0	0	0	60	60	無
董事	韓榮裕	60	60	0	0	0	12	12	72	0	0	0	0	72	72	無
獨立董事	張國榮	120	120	0	0	0	16	16	136	0	0	0	0	136	136	無
獨立董事	蔡念彭	120	120	0	0	0	22	22	142	0	0	0	0	142	142	無
獨立董事	鄭永傑	120	120	0	0	0	20	20	140	0	0	0	0	140	140	無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楊淑艷	1,440	1,440	103	103	214	214	0	0	0	0	0	0	1,757	1,757	無
副總經理	江坤和	1,100	1,100	1,986	1,986	26	26	0	0	0	0	0	0	3,112	3,112	無

(四)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註1)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楊淑艷				
研發處副總經理	江坤和	0	0	0	0
財會協理	馮雪美				

註1：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111年度係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故無配發員工紅利。

(五)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副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楊淑豔	1,440	1,440	103	103	214	214	0	0	0	0	1,757	1,757	無
研發處副總經理	江坤和	1,100	1,100	1,986	1,986	26	26	0	0	0	0	3,112	3,112	無
業務主管	張貴容	1,239	1,239	79	79	360	360	0	0	0	0	1,678	1,678	無
財會協理	馮雪美	949	949	58	58	168	168	0	0	0	0	1,175	1,175	無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 比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2.27	2.36	(50.22)	(40.55)	42.91
監察人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70	4.91	(116.86)	(94.38)	99.2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政策主要為固定薪資暨盈餘分派之報酬，其分派金額係考量公司年度經營結果，遵循公司章程規定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政策包含給予薪資、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貢獻暨參考同業水準所定；員工分紅之分派標準係考量公司年度經營結果，遵循公司章程規定，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6 次	0 次	100 %	無
董事	玖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陳來有	0 次	6 次	0 %	無
董事	韓榮裕	6 次	0 次	100 %	無
獨立董事	張國榮	4 次	2 次	67 %	無
獨立董事	蔡念澎	6 次	0 次	100 %	無
獨立董事	鄭永傑	6 次	0 次	100 %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況。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況。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於 109 年度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於每年年度結束，依據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確保董事會之運作悉依相關法令執行。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之範圍	評估之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1/01/01- 111/12/31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註

註：依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第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5.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函括下列六大面向：

-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2.董事職責認知。
-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6.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5.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本規則及相關法令執行，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內部稽核主管亦列席董事會報告內部稽核執行狀況並出具稽核報告供參。

董事會為公司治理組織架構的兩個主要單位之一，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設董事 5-7 人，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屆設置董事 6 席(含三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由三席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執行監察人職權。

另由二名獨立董事及一名專門委員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執行評估並審閱公司整體薪資報酬政策、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蔡念澎	4	0	100 %	無
獨立董事	張國榮	3	1	75 %	無
獨立董事	鄭永傑	4	0	100 %	無

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明訂其運作以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為主要目的。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於 109 年 7 月 1 日成立，取代原有監察人功能，由三席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並推舉蔡念澎先生為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任期自 109 年 6 月 23 日至 112 年 6 月 22 日止，任期三年，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3.25	1.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4.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審計委員會委員一致通過所有議案，董事會並依審計委員會之建議，核准通過所有議案。
111.05.12	1.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111.08.10	1.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111.11.10	1.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隨時以電話或開會進行溝通，其溝通過程良好。會計師參與審計委員會議中，對於財務報表其核閱結果及法令規定事項，充份報告及說明，其過程溝通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並建置網站供投資人查詢及留言，若涉及法律問題，則轉由律師協助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股務作業係依據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並委託外部專責機構執行，可隨時掌握相關資訊。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主管機關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並與投資人保持良好關係。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了解子公司管理相關規範且了解其營運狀況。此外子公司依實際作業需要訂有相關內控作業規範。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相關內部規範明訂於工作守則中，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本規則及相關法令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來自不同專業背景或工作領域，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未來依公司需求，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自我評價或同儕評價辦法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於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111.11.10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111.11.10董事會決議通過。 評估機制如下：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5.會計師是否對本公司提供可能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8.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評估結果如下： 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 2.本公司未連續五年委任同會計師簽證。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負責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宜，目前係由兼職部門依其職責辦理，尚未指定治理主管統籌管理，未來將再指定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公司網站亦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發言人、代理發言之電子郵件信箱及電話，各利害關係人與公司之溝通管道暢通無阻。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中國信託商業銀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已架設公司網站，設投資人專區，揭露各項公告、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並定期更新供投資人參考。網址： https://www.upspowercom.com/TW/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係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網站,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並公開資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利各界查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均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		<p>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權益。</p> <p>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之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p> <p>(1) 辦理員工勞、健保。</p> <p>(2) 本公司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定期辦理活動及其他員工福利措施。</p> <p>(3) 依法提撥員工退休金。</p> <p>(4) 定期舉辦勞工安全衛生講習活動,以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p>	無重大差異
(二) 投資者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本公司責成專人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訊息,期能達到資訊公開、透明。	無重大差異
(三) 供應商關係	√		本公司制定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針對供應商之品質、服務水準、綠色產品及環安衛風險等項目,由內部相關部門進行審視,通過審核者方能成為合作對象。	無重大差異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針對利害關係人(股東及投資人、客戶、員工、供應商、外包商、非政府組織、業界及政府單位的專家學者、金融保險機構及媒體等),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提供最新訊息,本公司網站中亦設有信箱提供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		<p>本公司董事具專業背景,且大部份目前亦從事該專業領域之工作;並依循「上市上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要點」之規定參加相關研習課程並取據證明文件。</p> <p>另有關於本公司董事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請參閱第22頁附表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	(1)本公司定期檢視及評估所投資之金融商品公平市價變動情形，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2)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無重大差異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	本公司平時皆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隨時告知符合其利益的產品，並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另公司亦參與客戶的社會責任推行計劃，將新的觀點與作法實際融入公司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及經理人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其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保險資料詳第22頁附表一。	無重大差異
(九)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相關證照及進修情形	√	本公司會計主管係依據「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資格條件及專業進修辦法」任用並依規定每年參加經主管機關認定之進修機構所舉辦之會計、審計、財務、金融法令、公司治理、職業道德及法律責任等相關專業訓練課程十二小時以上，並依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 稽核主管及稽核人員任免亦依規定符合內部稽核人員執業資格，並持續進修且依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 有關本公司會計主管、稽核主管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請參閱第22-23頁附表三。 與財務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請參閱第23頁附表四。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對於公司治理評鑑不符合的項目，公司將會持續改善強化董事會效能，以提升董事會職能；辦理公司治理評鑑，以形塑公司治理文化；建置完善利害關係人連繫平台，以促進股東行動主義；提升非財務性資訊之揭露品質，以強化公司治理資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提升資訊透明度。	尚未進行

附表一、董監事責任保險資料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新台幣：元)	投保期間(起迄)	備註
全體董事及 經理人	富邦產物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62,500,000	111.09.09~112.09.09	投保金額美金 2佰萬元

附表二：董事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獨立 董事	張國榮	111.10.05	111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 說明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3
		111.11.13- 111.11.14	2022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 壇	台灣證券交易所	9
獨立 董事	蔡念澎	111.02.24	元宇宙新商業型態的發展與市場分析	中華民國證券商 業同業公會	3
		111.04.13	數位證據與數位鑑識之發展趨勢與國際 標準		3
獨立 董事	鄭永傑	111.07.27	永續發展路徑產業主題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2
		111.09.29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 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111.10.05	111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 說明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董事	科飛投 資公司- 楊淑艷	111.07.27	永續發展路徑產業主題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2
		111.09.29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 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111.10.05	111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 說明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董事	韓榮裕	111.05.04	如何防範內憂_企業內部調查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3
		111.05.12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台灣證券交易所	2
		111.07.27	永續發展路徑產業主題宣導會		2
		111.08.03	調查局-企業肅貪思維、偵辦經驗及 案例分享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3

附表三：會計主管、稽核主管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財務 協理	馮雪美	111.09.29	企業財稅行政救濟之程序與法律責任 案例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會計研究發展 基金會	3
			企業傳承與公司治理		3
		111.09.30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辨認並評估 「重大不實表達」風險		3
			「ESG永續」與公司治理新趨勢及新思 維		3
		111.10.25	111年度上市公司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稽核 主管	林益瑜	111.10.06	互聯網科技發展趨勢與內稽人員新思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111.10.07	最新內控處理準則修正與資訊安全法遵防弊實務		6
		111.10.25	111年度上市公司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稽核 代理人	莊美貞	111.10.06	內部稽核人員蒐集稽核證據的技術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6
		111.10.07	稽核人員如何創造自己價值		6

附表四：與財務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名稱	人數	
	財務部	稽核室
證基會舉辦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	0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1	0
中華民國會計師資格	1	0

(四) 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蔡念澎	國立成功大學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處業務協理(現職)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部專案經理	符合下列(1)-(10)獨立性情形	0
獨立董事	張國榮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碩士 科易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開發部副總經理(現職) 百里騰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符合下列(1)-(10)獨立性情形	0
其他	李麗敏	建國中學教師	符合下列(1)-(10)獨立性情形	0

註：符合獨立性情形：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07月01日至112年06月22日，11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1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蔡念澎	1	0	100%	無
委員	李麗敏	1	0	100%	無
委員	張國榮	1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無。	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公司營業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風險管理策略。例如定期召開管理會議針對當期對營運有影響之議題制定因應對策。。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取得 ISO9001、ISO14001 認證，並制定相關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實施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提升資源利用率及依廢棄物清理管理辦法等進行環境管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公司在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活動之影響隨時注意，在制定相關策略考量上，積極提升利用率，減少浪費，減低對環境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公司管理當局對於節能減碳之考量，經常呼籲同仁養成隨手關燈及冷氣用量之管制，為節能減碳盡一份心力。	公司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公司皆遵照政府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訂公司相關政策及員工工作守則，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備。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之福利措施，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門禁安全：日、夜間均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及保全人員維護安全。 (2)健康檢查：公司不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3)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法規定，本公司之大樓均按規定定期進行升降機、空調、飲水機、消防器具、機電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提供相關內部及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公司亦鼓勵員工評估自己的興趣、技能、價值觀及目標並和管理者溝通個人職涯意向，以規劃未來職涯計畫。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為維護客戶隱私，依照政府法令規範，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制定「資訊安全規範」及簽訂保密協議避免客戶營業秘密外流；亦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彙整建議意見及應加強之改善措施。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提供電子客服郵箱以便客戶聯絡。 本公司配合之供應商皆為合法設立之廠商，且品檢嚴格管控以維持公司產品品質。本公司與主要的供應商之契約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無。	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未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請參閱伍、營運概況項下「五、勞資關係」之說明。 (二)人權：本公司從未雇用童工，另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訂定工作規則。 (三)平衡職場與生活：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實施育嬰留職停薪制度，並提供家庭照顧假、陪產假、生理假及哺乳時間室等措施；鼓勵員工休假。 (四)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董監責任保險。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無差異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		無差異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		無差異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訂有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內部陳述管道及檢舉制度。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財務報告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而內部控制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有效性判斷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內部稽核單位除進行例行性查核外，如：接獲檢舉，查證屬實，依其重大性質通報董事會成員，並隨時檢討確認制度設計及持續有效性。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不定期的法規訊息提醒，舉行誠信宣導課程。如：內線交易。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明定「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與不道德行為檢舉制度」，臚列條文及管道，員工得依該辦法提出申訴。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檢舉非法及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制定申訴作業程序、案件受理的權責單位及事件處理流程，並遵法個資保密，及嚴禁對同仁從事報復行為。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已依規定制定相關守則並提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揭露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員工依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對內從上到下均要求應恪遵此所有法令與規範，並有訂定各項內部辦法以確保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之落實。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目前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其網址為：<https://www.upspowercom.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持續檢視並視需要修訂或訂定公司相關辦法程序及內部作業施行細則，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進而增進公司治理運作之執行。最近幾年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訂定或修正，以及考量本公司實際營運需要，已完成「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子公司監理及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之訂定或修訂，以為內部各項運作之遵循。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0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楊淑艷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最近年度並無重大缺失。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行討論
111/02/24	1. 本公司向租賃公司申請融資貸款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1/03/25	1. 111 年營運計劃暨年度預算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6.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7. 王道銀行(原名為台灣工業銀行)主辦聯合授信第十一次增補合約案。 8.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9.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10. 擬訂本公司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1/05/11	1. 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向租賃公司申請融資貸款案。 3. 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4. 擬訂本公司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0/08/10	1. 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 擬訂定本公司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案。 3. 擬訂定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0/10/12	1. 本公司向租賃公司申請融資貸款案。 2. 本公司擬調整出售台特化公司股票價格案。 3. 召開董事會決議減資基準日、預定減資全面換發無實體股票基準日及相關事項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1/11/10	1. 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2.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 本公司 112 年年度稽核計劃案。 4.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5.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增訂案。 6. 本公司租約到期續租案。 7. 本公司向租賃公司申請融資貸款案。 8. 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2/03	1. 本公司更正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更正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案。 4. 本公司 111 年度盈損撥補案。 5.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討論
	6. 本公司「會計制度」修訂案。 7. 配合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8. 擬訂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案。 9. 112 年營運計劃暨年度預算案。 10. 王道銀行(原名為台灣工業銀行)主辦聯合授信第十二次增補合約案。 11. 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12. 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擬訂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出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相關事宜。 13. 提名及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4.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5. 擬訂本公司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案。	
112/05	1. 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3.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之委任案。 4. 本公司研發主管異動案。 5. 本公司租約到期續租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2、最近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日期	議案	執行情形及檢討
111/06/27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5. 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所有議案均依照股東會決議執行。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朱威任	111 年度	2,650	0	2,650	
	蔡維中					

(一) 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364	0	0	0
董事	玖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400)	0	0	0
董事	韓榮裕	(951,548)	0	0	0
獨立董事	蔡念澎	(4,80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國榮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永傑	0	0	0	0
總經理	楊淑豔	(1,539,874)	0	0	0
研發處副總	江坤和	0	0	0	0
財會主管兼發言人	馮雪美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三) 股權質押情形：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張峯豪信託財產專戶	2,969,868	7.62%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廖雅芬	869,600	2.23%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張貴博	511,364	1.31%	102,200	0.26%	無	無	張桂菱 楊淑艷	二等親	
張桂菱	419,034	1.08%			無	無	張貴博 楊淑艷	二等親	
楊淑艷	384,968	0.99%	258,200	0.66%	無	無	張貴博 張桂菱	二等親	
李顯昌	357,000	0.92%			無	無			
張龍根	351,000	0.90%			無	無			
蔡美雲	314,000	0.81%			無	無			
林健一	314,000	0.81%			無	無			
李銘順	309,590	0.79%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科風國際(股)公司	8,610,000	100%	—	—	8,610,000	100%
蓄源科技(股)公司	1,200,000	40%	—	—	1,200,000	40%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4,700,000	10.93%	—	—	4,700,000	10.93%
科美洲(股)公司	2,550,000	51%	—	—	2,550,000	51%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註：不適用，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12	10	2,800	28,000	2,800	28,000	現金增資	無	-
85.12	10	5,600	56,000	5,600	56,000	現金增資	無	-
86.1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87.02.06 經(87)商字第 101739 號
87.11	10	49,600	496,000	19,900	199,000	現金增資	無	87.11.26 經(87)商字第 087138141 號
88.07	10	49,600	496,000	30,386	303,860	盈餘轉增資	無	88.05.17(88)台財證(一)第 47118 號
89.10	10	49,600	496,000	46,396	463,960	盈餘轉增資	無	88.07.05(89)台財證(一)第 74515 號
90.10	10	120,000	1,200,000	61,314	613,148	盈餘轉增資	無	90.10.24 經(90)商字第 09001422770 號
91.10	10	120,000	1,200,000	78,043	780,435	盈餘轉增資	無	91.10.22 經授商字第 09101414840 號
92.10	10	120,000	1,200,000	85,587	855,870	盈餘轉增資	無	92.10.12 經授商字第 09201292210 號
93.10	10	120,000	1,200,000	94,789	947,898	盈餘轉增資	無	93.11.25 經授商字第 09301220720 號
94.11	10	140,000	1,400,000	109,260	1,092,604	盈餘轉增資	無	95.01.02 經授商字第 09401266660 號
95.08	10	140,000	1,400,000	114,091	1,140,90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5.08.21 經授商字第 09501181970 號
95.09	10	160,000	1,600,000	138,575	1,385,755	盈餘轉增資	無	95.09.28 經授商字第 09501220280 號
95.11	10	160,000	1,600,000	138,764	1,387,6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5.11.29 經授商字第 09501265100 號
96.02	10	160,000	1,600,000	158,764	1,587,640	現金增資	無	96.02.27 經授商字第 09601037360 號
96.10	10	250,000	2,500,000	171,177	1,711,775	盈餘轉增資	無	96.10.24 經授商字第 09601259340 號
97.11	10	250,000	2,500,000	183,248	1,832,481	盈餘轉增資	無	97.11.26 經授商字第 09701301320 號
100.10	10	250,000	2,500,000	195,997	1,959,971	盈餘轉增資	無	100.10.19 經授商字第 10000499041 號
101.02	10	250,000	2,500,000	194,878	1,948,782	註銷庫藏股	無	101.02.16 經授商字第 10100030701 號
111.10	10	250,000	2,500,000	38,976	389,756	減資彌補虧損	無	111.11.02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78144 號

(二) 資本及股份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38,975,634	211,024,366	250,000,000	上市股票

(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 股東結構

日期：112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0	3	56	15	25,928	0	26,002
持有股數	0	2,977,938	449,095	27,027	35,521,574	0	38,975,634
持有比率%	0.00%	7.64%	1.15%	0.07%	91.14%	0.00%	100.00%

(四) 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日期：112年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20,894	3,770,144	9.67%
1,000-5,000	4,116	8,135,760	20.88%
5,001-10,000	535	4,017,591	10.31%
10,001-15,000	158	1,955,775	5.02%
15,001-20,000	89	1,642,360	4.21%
20,001-30,000	54	1,405,549	3.61%
30,001-40,000	49	1,721,770	4.42%
40,001-50,000	21	980,032	2.51%
50,001-100,000	47	3,195,713	8.20%
100,001-200,000	16	2,164,630	5.55%
200,001-400,000	19	5,216,444	13.38%
400,001-600,000	2	930,398	2.39%
600,001-800,000	0	0	0.00%
800,001-1,000,000	1	869,600	2.23%
1,000,001 股以上	1	2,969,868	7.62%
合計	26,002	38,975,634	100.00%

2、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五)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2年4月2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張峯豪信託財產專戶		2,969,868	7.62%
廖雅芬		869,600	2.23%
張貴博		511,364	1.31%
張桂菱		419,034	1.08%
楊淑艷		384,968	0.99%
李顯昌		357,000	0.92%
張龍根		351,000	0.9%
蔡美雲		314,000	0.81%
林健一		314,000	0.81%
李銘順		309,590	0.79%

(六)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年		110年	111年	截至112年3月31日(註4)
	目				
每股市價	最高		5.51	35.00	39.10
	最低		3.38	3.41	25.50
	平均		4.06	6.29	31.8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0.67	11.04	11.19
	分配後		0.67	(註5)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4,878	38,976	38,976
	追溯調整前		(0.01)	2.66	0.24
	追溯調整後		(0.01)	(註5)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仟元)		175,053	175,053	175,053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	-	-
	本利比(註2)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	-	-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4：係截至112年3月31日止經會計師核閱資料。

註5：111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112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司法規定不分配股息紅利，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七)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發放之條件、時機：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 及董監酬勞不高於 2%。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屬於成長期，為滿足未來營運發展及維持穩定股利，保障股東合理之報酬等條件，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三十；股東紅利之分配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得百分之十為原則，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六角時則可以現金股利或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本公司股利發放之金額、種類：

(1)股票股利：無。

(2)現金股利：無。

(八)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之影響：

項 目		年 度	112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389,756,34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元)		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 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發現 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 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尚未經 112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12 年財務預測資訊，故無民國 112 年預估資料。

(九)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股利政策(第 39 頁)。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股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111 年度無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2)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3)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

- (一)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01 月 23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0431)，募集金額新台幣三億元整。已於 95 年 10 月 27 日全數轉換完畢，共計轉換增加普通股 5,746,494 股，並於 95 年 10 月 30 日終止櫃檯買賣。
- (二)本公司於 100 年 9 月 30 日發行第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30432)，募集金額新台幣三億元整。已於 103 年 10 月 24 日到期並於 103 年 10 月 27 日終止櫃檯買賣。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參與發行而未全數兌回或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商品(服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UPS	1,236,400	100.00	985,484	98.72
其他	-	-	12,756	1.28
合計	1,236,400	100.00	998,240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 在線式 UPS
- b. 在線互動式 UPS
- c. 機能式 UPS
- d. 電源設備/配件
- e. 上列產品之維修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開發密集度高、能耗低、穩定度高、耐用性久的 UPS。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不斷電系統產品(Uninterruptible Power Systems, U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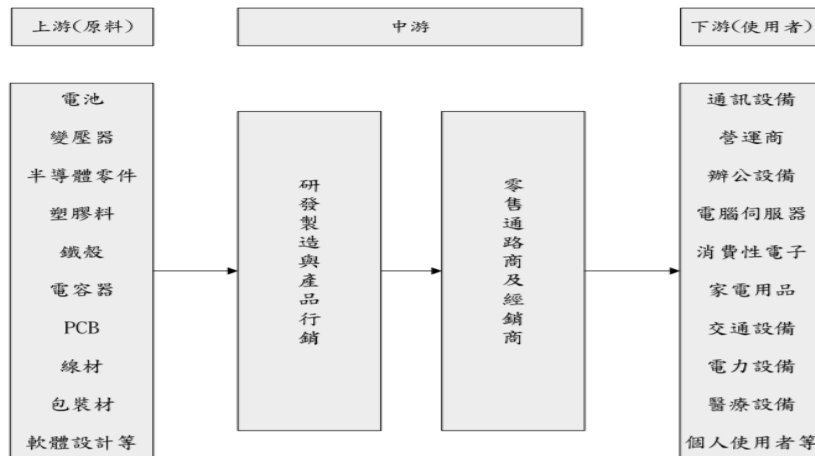
根據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在 2022 年 12 月發佈的 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 (UPS) Market 報告指出，2021 年 UPS 市場規模為 78 億美元，預計 2030 年將達到 113.8 億美元，2022 年至 2030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 4.28%。由於全球經濟成長和都市化快速發展，在 IT 和電信產業中的數據中心和電信機房之機架式電源解決方案有助於全球 UPS 市場出現強勁的成長。還有在住宅和商業領域對 UPS 的需求增

加也將帶動 UPS 市場銷售增加。此外，隨著中國、印度和日本等經濟體龐大的工業發展，零停機時間的可靠電源解決方案亦將推動 UPS 市場的成長。另外，由於日本、印度、韓國和印尼等國家為全球製造業的中心，因此亞太地區在全球 UPS 市場中有 45% 的最大占比，顯見 UPS 產業未來發展可期。

(2) 太陽能系統產品(Solar System)

在臺灣政策和補貼措施的支持下，太陽能相關製造廠商逐漸調整公司體質並開始盈利。此外，在企業強調綠電和 ESG 的國際趨勢下，政府亦鼓勵企業投資太陽能。而我國行政院更在今年 12 月 8 日通過《再生能源發展條例》部分條文修訂草案，規定未來新建、增建及改建符合一定條件的建築物，屋頂應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勢必帶動對太陽能的需求，有助國內太陽能市場的發展，顯見臺灣太陽能市場潛力，而科風也更容易向市場銷售我們已庫存的光電逆變器產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圖表為不斷電系統產業上中下游關聯示意圖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負責研發、製造與行銷不斷電系統產品，我們向上游採購各式原料，研發符合下游使用者需求的產品，大量組裝製造後銷售給全球的通路商和經銷商，並提供產品的售後或客製化服務，同時在全球市場進行品牌行銷。

3、產品之發展趨勢

科風旗下的產品線有在線式 UPS、在線互動式 UPS、離線式 UPS、三相式 UPS、自動穩壓器和光電逆變器等各種規格電力解決方案，適用不同使用環境，可連接不同負載的電子設備。產品應用領域廣泛，小至住家、商辦、政府機構，大至工業廠房、數據中心、醫療設備、軍事設施與公用設施等多種領域。而且科風更已獲得全球多國政府機關及跨國企業的認可。另外，我們也會持續關注終端消費者的需求，持續開發新產品，如增加更多通訊介面和最佳化遠端監控軟體，或是開發更高規格機種、承受更極端溫度機種、更大容量機種和更輕薄機種等。

4、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面對未來 UPS 產業競爭將會更加劇烈。科風在短期內以自有品牌「科風」和「POWERCOM」為銷售主力，提供客戶優良品質的產品，並以市場偏好規格為依據，持續強化產品人機介面與設計實用性，才能夠在各國建立品牌知名度。另外，我們整合所有產品線，依照各地區、國家和客戶的需求，調整產品規格與售價，藉此讓產品的性能和價格可與他牌競爭，以穩固自有品牌在市場的定位。

UPS 市場與網路通訊和伺服器運算的發展趨勢息息相關。以科風長期來看，為滿足數據中心的伺服器機房和電信中心的通訊設備之電力需求，會持續開發可對應其特殊環境需求和電力負載的 UPS 產品。另外，我們也設計適用於住宅的家電用品、商辦的辦公設備、醫院的醫療設備、交通公用設施和個人消費性電子等各類電源產品，優化與其他電子產品的連接相容性，更增加科風曝光的效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A)		46,641	12,283
營業收入(B)		1,236,400	352,049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比例(A/B)		3.77%	3.49%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UPS 部份

1. TC-1100/2000 PF=1.0 LV DC48V 衍生機種開發
2. DRU 500S/850S 120V with Super Cap 衍生機種開發
3. WOW-300U/500U/700U/850U 衍生機種開發
4. SPD-450E/550E/650E/850E/1000E 衍生機種開發
5. DRU DC UPS 10-24/20-24V 衍生機種開發
6. BNT 400--800AP / KRM 600-1000AP/ IMD 衍生機種開發
7. ONL-33 II 衍生機種開發
8. MRT 3K HV 衍生機種開發
9. SHD 2K LV 100V 二代機開發
10. CHG 3K HV CHARGER BOX 設計開發
11. MAC HV 6K/10K 長延機開發
12. UPSMON Manager V2.3
13. SNMP 通訊卡客製化更新

B. PV INVERTER

1. SLK 二代機 6KW 機種開發

C. PV POWER PLANT

1. 台灣太陽能電廠規劃,通訊監控資安認證及維護
2. 台灣太陽能電廠監控台電 DREAMS 系統認證
3. 配合法規修正台灣太陽能電廠通訊與監控系統

4. 新電廠建置與舊電廠維護監控
 5. 太陽能電廠網站組模化及改版
- 3、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面對產業競爭性持續擴增，短期業務將以自我品牌為主力，提供客戶良好品質與技術性能為依據，持續強化產品人機介面與規格實用性，穩固品牌在各國市場的定位。並同時整合各產品線，依照各地區、國家、客戶所需進行調整產品清單以穩固品牌在離線式與在線互動式市場的優勢。而 UPS 市場仰賴電子計算器產業的發產趨勢，而為因應日趨主流的雲端技術，除了開發對應的 UPS 產品以外，將結合雲端產業的各大製造商並與其合作結盟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提昇公司未來獲利，達到永續經營之企業使命。

隨著全球太陽能產業穩定成長，將持續開發並提供客戶最新太陽能逆變器規格。對於具有強大發展潛力的亞太地區，將持續以太陽能系統設計、製造、建造一部到位的服務模式，擴大東亞及南亞地區系統建置容量。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科風的主要商品為不斷電系統。以研發設計、生產製造與行銷銷售此類商品為主要服務。商品多為外銷為主，商品銷售與服務提供地區包含有日本、南韓、菲律賓、以色列、香港和新加坡等亞洲國家、德國、烏克蘭、義大利等歐洲國家、美國、加拿大、阿根廷等美洲國家以及澳大利亞等大洋洲國家。我們全球超過 40 個國家中總計有近 700 家中游通路商及經銷商為定期購買的熟客。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1 年全球 UPS 市場規模為 78 億美元，預計 2030 年達到 113.8 億美元，2022 年至 2030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 4.28%。由於全球經濟成長和都市化發展，IT 和電信產業的電源解決方案、住宅和商辦對 UPS 的需求、中國印度日本的工業發展等因素將使全球 UPS 市場出現強勁成長。而科風將持續以 OEM 與 ODM 並重之業務模式，持續開發各國客戶，進行客製化專案，滿足該市場終端需求。

臺灣太陽能產業雖然仍有供過於求的狀況，但相關製造廠商順應現在企業綠電和 ESG 的國際趨勢，政府鼓勵企業投資太陽能，還有行政院的《再生能源發展條例》規定未來新建、增建及改建的建築物，屋頂應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在多項政策和補貼措施的支持下，驅動臺灣太陽能產業近年的發展，科風有專業研發人員和專案經理，使用科風的光電逆變器在臺灣建置合適的太陽能電廠。

3、競爭利基

科風累積超過 35 年的品牌口碑，經營團隊更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及完整產業供應鏈的人脈。我們與上游供應商良好的關係，有助於降低成本及縮短交期，讓產品價格更具競爭力。另外，科風產品良率、使用壽命、生產效率無可挑剔，配合完善的業務和研發窗口之售後服務、多種規格選擇和客製化 OEM 或 ODM 的能力，這些原因都是國內外客戶選擇科風做為他們的專業供應商之最大關鍵。

(1) 品牌行銷面：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在臺灣成立超過 35 年，致力於開發不斷電系統、各種電力備援產品和太陽能光電逆變器，累積多年在電源領域的專業技術與研發經驗，具有完善的電源解決方案。然而近兩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以往常參與之國內外展覽皆停辦，我們為了繼續推廣 POWERCOM 自有品牌的知名度，改用 B2B 阿里巴巴電商平台向全球買家行銷推和商談。除了可以更即時了解該市場的趨勢或溝澄該客戶詳細的需求，而且更容易獲取其他知名品牌的新產品與售價情報。

除此之外，我們在近兩年也不斷更新官方網站的內容並且優化網站的介面，讓潛在買家與一般消費者可以更了解科風與產品，也展現出我們品牌的專業度。還有我們也營運 Facebook 和 LinkedIn 等社群平台，撰寫引人注目的圖文內容，推薦科風品牌和產品，同時也結合時事新聞，貼近一般終端消費者。我們更利用 YouTube 等影片網站推廣產品，增加品牌的曝光。最後搭配搜尋引擎或平台網站的廣告，接觸全球的潛在消費者，讓他們認識、進而產生興趣、最後購買產品。

(2) 產品研發面：

不斷電系統產品在幾年前以佈局家庭與小型辦公室等一般消費者市場為主。近年雲端服務為 UPS 產業的趨勢，因此研發逐漸轉向高技術的電源管理系統，我們近年推出工業用以及伺服器用的不斷電系統，提供全方位的電力系統保護。還有科風具備完整產品線，可大量生產標準化產品，也可打造少量客製化商品，可滿足國內外政府及跨國企業的標案需求，積極拓展公司全球業務，增加銷量。

太陽能事業部以供應光電逆變器和提供售後服務兩大服務為主。而我們為了因應中國傾銷的惡性價格競爭，研發與專案人員可調校設計出穩定、高效能並符合臺灣案場需求的整套完整太陽能發電系統，客製化的產品和服務可提升科風的競爭力，在這供過於求的市場中脫穎而出，獲得最大利潤，打造科風品牌形象。

(3) 生產製程面：

生產製程改善為控制製造成本的要因；而產品品質為未來業務擴展的關鍵。因此我們研發部在新產品開發過程均詳細規劃，並與生產部主管協調相關問題，使生產研製更加順暢，有效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藉此讓科風具有讓國內外客戶皆會滿意的專業製程能力、穩定產品品質、準確產品交期以及完善售後服務。

4、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科風品牌行銷國際多年已豎立良好口碑。
- (b) 臺灣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太陽能建置補助。

(2) 不利因素：

- (a) 全球通膨問題嚴重，導致多數國家消費力下降。
- (b) 中國廠商增加，使競爭更激烈，流於價格競賽。

5、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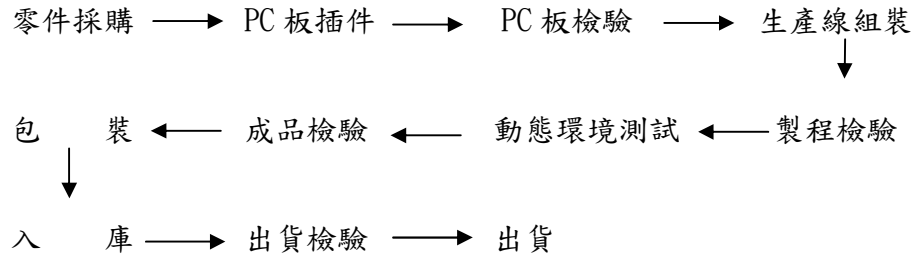
- (1) 加強採購內部監控：力求降低原料成本，維持科風的競爭力。
- (2) 加強產品製程控管：盡力提高生產效率，避免製程品質降低。

(3)加速研發推出新品：積極追蹤競爭產品，符合終端市場偏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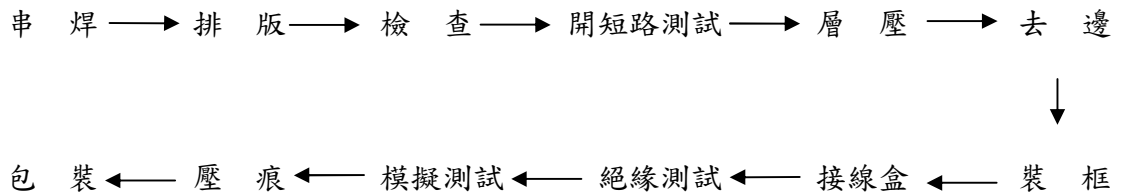
(4)積極拓展業務市場：透過社群媒體與電商平台接觸陌生客群。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不斷電電力設備 UPS，其用途在於提供備用電源，以防止電腦、通訊及醫療等重要設備免於受到瞬間停電的困擾。另外，不斷電電力設備在平時亦能發揮穩定電壓及排除雜訊之功能，避免用電設施遭長期低品質電力的慢性傷害。其產製過程如下：



2、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為重要的再生能源之一，除了太陽能取得容易，也是沒有污染及不良影響物質最乾淨的能源。可協助解決當前能源問題及溫室氣體過度排放所造成的環境污染，並期望提供一個純淨、自然的、永續的綠色能源。而太陽光電模組為其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最重要基本元件，其主要製程如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電池	YUASA(湯淺)	穩定
變壓器	傳順	穩定
PCB 素材	台盟、沅興	穩定
機殼(鐵件)	網瑞	穩定
微處理器	安富利	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兩年度銷貨金額超過 10%之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225,829	22.62%	無	客戶 A	443,226	35.09%	無	客戶 A	156,194	44.37%	無
2	其他	772,411	77.38%	無	其他	820,174	64.91%	無	其他	195,855	55.63%	無
	銷貨淨額	998,240	100%	-	銷貨淨額	1,263,400	100%	-	銷貨淨額	352,049	1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兩年度進貨金額超過 10% 之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65,298	14.67%	無	A 廠商	67,809	19.06%	無	A 廠商	13,492	13.01%	無
2	其他	379,856	85.33%	無	其他	287,991	80.94%	無	其他	90,183	86.99%	無
	進貨淨額	445,154	100%	-	進貨淨額	355,800	100%	-	進貨淨額	103,675	1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離線式 UPS	31,820	28,638	72,446	23,121	20,809	19,876
在線式 UPS	31,071	27,964	145,452	30,653	27,588	233,716
在線互動式 UPS	246,929	222,236	329,918	319,088	287,179	473,799
Solar Inverter	2,047	1,842	11,027	3,197	2,877	15,431
太陽能(註 1)	-	-	-	-	-	-
其他 (註 2)	-	-	168,208	-	-	170,567
合計	311,867	280,680	727,051	376,059	338,453	913,389

註 1：太陽能包含太陽能電池模組、矽晶圓、太陽能電池等產品，因計算單位不同，故不予計算。

註 2：其他系包括中大型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代理銷售及安裝維修、電子穩壓器、電池、半成品及零組件之銷售等，因計算單位不同，故不予計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離線式 UPS	3,138	4,569	25,500	76,842	2,832	4,668	17,977	17,696
在線式 UPS	2,645	34,103	25,319	151,015	2,604	48,872	24,984	249,050
在線互動式 UPS	19,879	61,912	202,357	360,340	18,880	38,737	268,299	525,567
Solar Inverter	1,842	11,412	-	-	2,877	24,680	-	-
太陽能(註 1)	-	-	-	-	-	-	-	-
其他(註 2)	-	73	-	82,378	-	29,970	-	147,718
合計	27,504	112,069	253,176	670,575	27,193	146,927	311,260	940,031

註 1：太陽能包含太陽能電池模組、矽晶圓、太陽能電池等產品，因計算單位不同，故不予計算。

註 2：其他系包括中大型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代理銷售及安裝維修、電子穩壓器、電池、半成品及零組件之銷售等，因計算單位不同，故不予計算。

三、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概況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職 員	122	117	118
	生產線員工	84	86	91
	合 計	206	203	209
平 均 年 歲		41.6	42.8	42.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2.5	12.35	12.13
學歷 分佈 比例	碩 士	6.31%	6.90%	6.70%
	學 士	27.67%	27.09%	25.84%
	專 科	29.13%	29.56%	29.67%
	高 中	26.70%	27.59%	28.71%
	高中以下	10.19%	8.87%	9.0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說明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相關環保問題及受罰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
- (2)勞工團體保險。
- (3)員工紅利配股。
- (4)員工旅遊(不定期)。
- (5)員工健康檢查。
- (6)年終獎金。
- (7)現金增資提撥員工認股。

2、退休制度：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藉以提高在職之服務精神，依法成立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提撥退休金以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另公司員工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由雇主按薪資總額提撥 6%存入勞工保險局。。

3、勞資間之重要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勞資間係依照工作規則處理問題，故勞資關係相當和諧，並無勞資糾紛問題，因此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

- 1、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一向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的損失；預計未來年度亦無因勞資糾紛而產生之損失。
- 2、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884,015	914,410	745,800	773,026	909,9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3,616	254,043	249,644	250,353	237,649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76,345	74,029	82,687	72,757	187,871
資產總額		1,223,976	1,242,482	1,078,131	1,096,136	1,335,50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09,031	902,448	892,450	931,019	886,267
	分配後	909,031	902,448	892,450	931,019	(註 2)
非流動負債		252,951	199,033	84,639	34,131	38,78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61,982	1,101,481	977,089	965,150	925,051
	分配後	1,161,982	1,101,481	977,089	965,150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1,994	141,001	101,042	130,986	430,450
股本		1,948,781	1,948,781	1,948,781	1,948,781	389,756
資本公積		1,048,393	1,048,393	1,048,393	1,048,393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14,460)	(3,142,060)	(3,189,338)	(2,849,591)	(75,247)
	分配後	(3,214,460)	(3,142,060)	(3,189,338)	(2,849,591)	(註 2)
其他權益		(2,294)	4,120	(20,725)	(16,597)	115,94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1,994	141,001	101,042	130,986	430,450
	分配後	61,994	141,001	101,042	130,986	(註 2)

註 1：107 年度至 11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777,320	825,769	719,558	781,714	916,690	924,2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2,628	298,553	293,391	291,718	279,611	278,432
無形資產		345	520	521	448	394	390
其他資產		107,870	105,376	112,345	100,616	242,408	241,976
資產總額		1,198,163	1,230,218	1,125,815	1,174,496	1,439,103	1,445,05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23,607	1,075,358	1,016,704	1,049,540	1,026,926	1,022,296
	分配後	1,123,607	1,075,358	1,016,704	1,049,540	(註 2)	-
非流動負債		44,576	46,272	38,336	24,830	13,777	18,39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68,183	1,121,630	1,055,040	1,074,370	1,040,703	1,040,692
	分配後	1,168,183	1,121,630	1,055,040	1,074,370	(註 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1,994	141,001	101,042	130,986	430,450	435,953
股本		1,948,781	1,948,781	1,948,781	1,948,781	389,756	389,756
資本公積		1,048,393	1,048,393	1,048,393	1,048,393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43,450)	(2,828,129)	(2,875,407)	(2,849,591)	(75,247)	(65,846)
	分配後	(3,143,450)	(2,828,129)	(2,875,407)	(2,849,591)	(註 2)	-
其他權益		(34,651)	(28,044)	(20,725)	(16,597)	115,941	112,043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32,014)	(32,413)	(30,267)	(30,860)	(32,050)	(31,59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980	108,588	70,775	100,126	398,400	404,358
	分配後	29,980	108,588	70,775	100,126	(註 2)	-

註 1：107 年度至 11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2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825,863	908,629	776,515	782,646	1,086,958
營業毛利		131,587	123,385	68,728	57,049	203,020
營業損益		(26,233)	36,466	(70,348)	(88,097)	44,3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767	40,248	21,307	85,588	59,255
稅前損益		(3,466)	76,714	(49,041)	(2,509)	103,55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792)	76,714	(49,041)	(2,509)	103,55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792)	76,714	(49,041)	(2,509)	103,5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8,199	2,293	9,082	32,453	195,9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407	79,007	(35,959)	29,944	299,46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407	79,007	(35,959)	29,944	299,46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屬 於母公司業主		24,407	79,007	(35,959)	29,944	299,4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0.02)	0.39	(0.25)	(0.01)	2.66

註 1：107 年度至 11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055,335	1,209,349	1,039,271	998,240	1,263,400	352,049
營業毛利		243,702	268,084	207,320	166,308	293,376	64,399
營業損益		(8,606)	84,732	(25,918)	(63,396)	45,816	2,9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66	(8,478)	(18,937)	60,621	52,772	6,902
稅前損益		(2,040)	76,254	(44,855)	(2,775)	98,588	9,84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809)	76,039	(46,614)	(2,775)	98,588	9,84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809)	76,039	(46,614)	(3,107)	99,222	9,8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8,231	2,281	9,088	32,457	199,052	(3,8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422	78,320	(37,526)	29,350	298,274	5,95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792)	76,714	(49,041)	(2,509)	103,556	9,40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983	(675)	2,427	(598)	(4,334)	44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4,407	79,007	(39,959)	29,943	299,464	5,5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015	(687)	2,433	(593)	(1,190)	454
每股盈餘(元)		(0.01)	0.39	(0.25)	(0.01)	2.66	0.24

註 1：107 年度至 11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2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陳文彬、蔡維中	無保留意見
108	陳文彬、蔡維中	無保留意見
109	陳文彬、蔡維中	無保留意見
110	朱威任、蔡維中	無保留意見
111	朱威任、蔡維中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4.94	88.65	90.63	88.05	68.2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9.47	133.85	74.38	66.14	197.4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7.25	101.3	83.57	83.05	102.68
	速動比率	55.69	62.93	47.81	37.65	60.79
	利息保障倍數	0.66	8.67	(4.00)	0.66	10.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3	4.19	3.60	4.16	4.62
	平均收現日數	90.57	87	101	88	79
	存貨週轉率(次)	1.97	2.18	2.15	2.00	2.2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7	9.24	9.18	7.48	6.28
	平均銷貨日數	185	167	170	182	1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7	3.51	3.08	3.13	4.4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73	0.72	0.71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36	6.87	(3.55)	0.31	9.17
	權益報酬率(%)	(7.62)	75.58	(40.52)	(2.16)	36.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18)	3.94	(2.52)	(0.13)	26.57
	純益率(%)	(4.59)	8.44	(6.32)	(0.32)	9.53
	每股盈餘(元)	(0.02)	0.39	(0.06)	(0.01)	2.6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1	3.77	(註2)	(註2)	3.8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58	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9	5.93	(註2)	(註2)	7.2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98)	2.48	(0.66)	(0.60)	4.62
	財務槓桿度	0.72	1.38	0.88	0.92	1.33

註 1：107 年度至 11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相關比率為負值，故不適用。

2、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7.5	91.17	93.71	89.36	72.32	72.0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85	51.87	37.19	42.83	147.41	151.8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9.18	76.79	70.77	74.47	89.27	90.41
	速動比率	28.43	37.39	30.84	25.22	43.98	45.03
	利息保障倍數	0.85	6.40	(2.52)	0.72	8.04	3.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	5.04	4.21	4.76	5.22	4.76
	平均收現日數	81	72	87	77	70	77
	存貨週轉率(次)	1.94	2.22	2.12	1.91	2.08	0.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6	3.39	3.1	3.23	3.46	4.01
	平均銷貨日數	187	164	173	191	175	1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3	3.95	3.54	3.42	4.52	5.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7	0.99	0.92	0.85	0.88	0.9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6	0.07	(3.09)	0.41	8.45	3.75
	權益報酬率(%)	(10.95)	1.09	(38.52)	(2.68)	35.35	9.0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104)	3.91	(2.30)	(0.14)	25.29	10.10
	純益率(%)	(0.17)	8.44	(4.49)	(0.31)	7.85	2.80
	每股盈餘(元)	(0.01)	0.39	(0.25)	(0.01)	2.66	0.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5	3.71	(註2)	(註2)	2.01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37	42	1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9	9.17	(註2)	(註2)	4.59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95)	(31.75)	(7.02)	(2.36)	6.21	23.13
	財務槓桿度	0.39	1.2	0.67	0.87	1.44	(註2)

1.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增加主因係本期獲利成長所致。

註 1：107 年度至 11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2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2：相關比率為負值，故不適用。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蔡 念 澎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 德(審)6 字第 0003 號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

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不斷電系統及太陽能模組，該等存貨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風險較高，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系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考量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如何做會計估計及其所依據資料進行測試，包括執行下列程序：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之一致採用，並評估其合理性。
2.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貨齡報表，驗證產生貨齡系統邏輯之正確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已列入該報表。
3. 就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報表所評估之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予以測試。
4. 將觀察存貨盤點所取得之資訊，核對至管理階層編製之貨齡報表。
5. 驗證個別存貨料號去化程度，並比較前期個別存貨料號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情況，進而評估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決定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適當性之評估

科風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不斷電系統，其中外銷部分主要係委託中國大陸子公司生產並直接出貨至銷售客戶，此部分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收之44.47%，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將銷貨收入認列截止適當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銷貨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資訊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本會計師主要針對前述之特定層面，包括執行下列程序：

1. 了解及執行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及攸關之內部控制之控制測試查核程序。
2. 抽核主要客戶訂單明細，檢視訂單交易之出貨憑證及認列收入時點，以驗證收入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3. 自銷貨收入明細帳選樣抽核，檢視出貨憑證，以驗證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4. 檢視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事。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

列入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7,808 仟元及 70,375 仟元，各佔合併總資產 6.80% 及之 5.99%，其負債總額分別為 49,683 仟元及 32,133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4.77% 及 2.99%；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 9,982 仟元及 15,081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 3.35% 及 51.38%。

另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其財務報表，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仟元 0 及 (25) 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0 仟元。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是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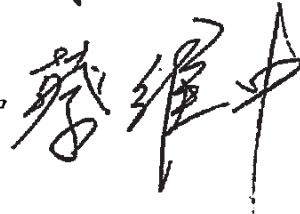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朱 威 任



會 計 師：蔡 維 中



核准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75)台財證(一)1549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4207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十)、六(-)、十二(-)	\$ 149,231	10	\$ 61,272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十)、六(二)、十二(-)	9,347	1	11,71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十)、六(二)、十二(-)、七(三)	281,900	20	181,067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十)、十二(-)、七(三)	7,589	1	7,07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	26	-	32	-
130x	存貨淨額	六(三)、五(二)	442,513	31	488,167	42
1410	預付款項		22,578	2	28,712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十)、八、十二(-)	1,776	-	1,77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30	-	1,7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16,690	65	781,562	6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十)、六(四)、八、十二(-)	177,210	12	37,82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八、十二(-)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四(六)(八)、六(六)、八	279,611	19	291,718	25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十二)、六(七)	16,914	1	19,934	2
1780	無形資產淨額	四(七)、四(八)	394	-	44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六(十五)	19,603	1	19,190	2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92	-
1920	存出保證金	四(十)、十二(-)、七(三)	27,890	2	22,041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十)、六(-)、八、十二(-)	791	-	1,58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22,413	35	392,934	34
1xxx	資產總計		\$ 1,439,103	100	\$ 1,174,496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十二(-)(二)	\$ 97,745	7	\$ 61,751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八)、十二(-)(二)	43,200	3	48,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29,684	2	16,548	1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二)	60,385	4	48,682	4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二)	233,894	16	248,301	21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二(-)(二)	54,749	4	95,505	8
2216	應付股利	十二(-)(二)	175,053	12	175,053	1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三)、十二(-)	5,232	-	5,23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九)	17,944	1	27,579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八)、十二(-)	284,216	20	290,416	2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824	2	32,473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26,926	71	1,049,540	8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十五)	46	-	29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十四)、六(十)	12,316	1	23,140	2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二)	190	-	17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25	-	1,22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777	1	24,830	2
2xxx	負債總計		1,040,703	72	1,074,370	9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389,756	27	1,948,781	167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	-	1,048,393	89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二)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70,535	2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396	3	43,396	4
3350	待彌補虧損		(118,643)	(8)	(3,163,522)	(269)
3400	其他權益		-	-	-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3,646	-	13,182	1
34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2,295	8	(29,779)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30,450	30	130,986	12
36xx	非控制權益		(32,050)	(2)	(30,860)	(3)
3xxx	權益總計		398,400	28	100,126	9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39,103	100	\$ 1,174,496	100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經理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馮雪美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科 目	附 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十三)	\$ 1,263,400	100	\$ 998,240	100
5110	營業成本		(970,024)	(77)	(831,932)	(83)
5900	營業毛利		293,376	23	166,308	1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2,877)	(7)	(82,832)	(8)
6200	管理費用		(106,071)	(8)	(103,23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641)	(4)	(43,44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971)	-	(185)	-
	小 計		(247,560)	(19)	(229,704)	(22)
6900	營業利益(淨損)		45,816	4	(63,39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61,970	5	80,657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4,806	-	(10,18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四)	(14,004)	(1)	(9,822)	(1)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	(25)	-
	小 計		52,772	4	60,621	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8,588	8	(2,775)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五)	634	-	(332)	-
8200	本期淨利(損)		99,222	8	(3,107)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4,918	-	3,860	-
83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203,770	16	25,779	3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8,688	16	29,639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36)	(1)	2,814	-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0)	-	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636)	(1)	2,81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99,052	15	32,457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8,274	23	\$ 29,350	4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3,556		\$ (2,509)	
8620	非控制權益		(4,334)		(598)	
			\$ 99,222		\$ (3,10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99,464		\$ 29,943	
8720	非控制權益		(1,190)		(593)	
			\$ 298,274		\$ 29,350	
	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六)	\$ 2.66		\$ (0.06)	
	稀釋每股盈餘		\$ 2.66		\$ (0.06)	

(隨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經理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馮雪美





科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普通股 股票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 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48,781	\$ 795,435	\$ 252,958	\$ 43,396	\$ (3,163,522)	\$ 13,182	\$ (29,779)	\$ 130,986	\$ (30,860)	\$ 100,126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795,435)	(252,958)	-	1,048,393	-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270,535)	-	270,535	-	-	-	-	-
減資彌補虧損	(1,559,025)	-	-	-	1,559,025	-	-	-	-	-
111年度淨利(損)	-	-	-	-	103,556	-	-	103,556	(4,334)	99,222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918	(9,536)	200,526	195,908	3,144	199,05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58,452	-	(58,452)	-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89,756	\$ -	\$ -	\$ 43,396	\$ (118,643)	\$ 3,646	\$ 112,295	\$ 430,450	\$ (32,050)	\$ 398,40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48,781	\$ 795,435	\$ 252,958	\$ 43,396	\$ (3,189,338)	\$ 10,368	\$ (31,093)	\$ 101,042	\$ (30,267)	\$ 70,775
110年度淨(損)	-	-	-	-	(2,509)	-	-	(2,509)	(598)	(3,107)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60	2,814	25,779	32,453	5	32,45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24,465	-	(24,465)	-	-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48,781	\$ 795,435	\$ 252,958	\$ 43,396	\$ (3,163,522)	\$ 13,182	\$ (29,779)	\$ 130,986	\$ (30,860)	\$ 100,126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科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經理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馮雪美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 98,588	\$ (2,77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954	15,38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971	415
利息收入	(719)	(351)
財務成本	14,004	9,822
攤銷費用	73	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	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71)	5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364	1,50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6,109)	34,54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14)	(1,019)
存貨(增加)減少	45,654	(105,73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326	(5,18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0	(10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793	1,55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677	858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703	36,70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407)	21,93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1,115)	(16,18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74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08	(3,83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5,906)	(8,64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9,635)	196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3,633	(20,290)
收取之利息	719	351
支付之利息	(13,646)	(13,04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8)	(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688	(33,004)

(續下頁)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及110年度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64,339	29,39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04)	(7,5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4	-
使用權資產本期支付價款	(6,857)	(3,29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850)	2,730
取得無形資產	(18)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	(128)
預付購置設備價款	-	(1,8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474	19,2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1,194	6,437
償還長期借款	(6,201)	(10,83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7	(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010	(4,39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213)	8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7,959	(17,3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272	78,5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9,231	\$ 61,272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經理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馮雪美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6年4月2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民國88年5月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89年9月奉准股票上櫃，91年8月奉准股票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

- (一) 無停電電源設備變頻器等電機產品及有關零件之製造加工裝配買賣業務。
- (二)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製造、買賣及軟體設計、買賣業務。
- (三) 自動化電腦設備設計、製造、買賣及自動化設備安裝工程設計。
- (四) 各種電力電子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
- (五) 前各項相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六) 代理國內外有關廠商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 (七) 電器承裝業。
- (八) 電池製造業。
- (九) 一般儀器製造業。
- (十) 電池批發業。
- (十一) 建材批發業。
- (十二) 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前項業務外，得經營其他法令未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12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

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會計政策之揭露」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IAS 8「會計估計之定義」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IAS 12「新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之修正	未定
IFRS 16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1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註 1: 除另註明外, 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 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

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

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 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 或間接 (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 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

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合併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份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111.12.31 持股比例	110.12.31 持股比例	備註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不斷電系統、電腦硬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買賣及維護	40.00%	40.00%	註 1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科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發	51.00%	51.00%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AMERICA, INC.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銷售	73.05%	73.05%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普通股權雖未達 50%，但對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及財務政策具有實質控制，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告。

3. 未列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1.12.31 持股比例	110.12.31 持股比例	備註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轉投資業務	55.00%	55.00%	註 2

註 2：民國 10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新加坡幣 41,250 元（新台幣 945 仟元）取得 55% 股權，再以歐元 31,000 元投資 Yur Power I、Yur Power II、Yur Power III、Yur Power IV、Yur Power VI、Yur Power VII、Yur Power VIII、Yur Power IX，由於投資金額未達重大性水準，民國 100 年度合併報告係依據其自結報表編製。又於民國 101 年度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因與股東有股權糾紛，目前進行訴訟中，暫時喪失控制力於民國 101 年度改依成本法評價。

(五) 外幣

新台幣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

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對於不再符合待出售之子公司、聯合營運、合資、關聯企業、合資部分權益或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係按該等權益若自始未分類為待出售所應有之帳面金額衡量，並追溯調整先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財務報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

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於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新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在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 營運部門報導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9	\$ 572
支票存款	9	28
活期存款	57,864	12,824
外匯存款	90,889	47,848
合計	\$ 149,231	\$ 61,272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指定用途或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為 1,275 仟元，其中 484 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791 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指定用途或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為 2,067 仟元，其中 484 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1,583 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外匯存款係以各年度末最後一日收盤平均匯率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王道銀行簽訂託管合約詳附註十二(四)2之說明。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9,347	\$ 11,711
應收帳款	673,727	650,960
減：備抵呆帳損失	(391,827)	(469,893)
應收帳款淨額	281,900	181,067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291,247	\$ 192,778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按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計
		0-180天	181天以上(註)	
總帳面金額	\$ 284,036	\$ 994	\$ 388,697	\$ 673,727
損失率(%)	0%~30%	1%~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017)	(113)	(388,697)	(391,827)
帳面金額	\$ 281,019	\$ 881	\$ -	\$ 281,900

110年12月31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0-180天	181天以上(註)	
總帳面金額	\$ 182,846	\$ 351	\$ 467,763	\$ 650,960
損失率(%)	0%~30%	1%~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995)	(135)	(467,763)	(469,893)
帳面金額	\$ 180,851	\$ 216	\$ -	\$ 181,067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註2：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帳齡逾360天以上者，因預期收回可能性低，已提列100%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亦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應收款總額分別為362,968仟元及328,885仟元，考量交易對手信用情形，已分別計提355,379仟元及321,810仟元之損失，其餘未有重大信用風險。

2.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469,893	\$ 769,334
加：認列減損損失	5,027	1,177
減：減損損失迴轉(實際沖銷)	(86,508)	(298,176)
外幣換算影響數	3,415	(2,442)
期末餘額	\$ 391,827	\$ 469,893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與王道銀行等23家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書，將與所有交易特定相對人間合法商業行為所發生之應收帳款全數轉讓於授信銀行專戶，詳附註十二(四)4之說明。

(三) 存貨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37,081	\$ 34,793
原料	462,632	525,806
半成品	113,921	87,947
在製品	40,159	49,106
製成品	103,742	65,709
委外加工料	120,242	144,572
庫存存貨總額	877,777	907,933
減：備抵存貨跌價	(439,520)	(422,374)
庫存存貨淨額	438,257	485,559
在途存貨	4,256	2,608
合 計	\$ 442,513	\$ 488,167

委外加工料係存放於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冠虹電子廠)。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953,392	\$ 849,41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6,632	(17,478)
合計	\$ 970,024	\$ 831,932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177,210	\$ 37,827
國外有限合夥	-	-
合計	\$ 177,210	\$ 37,827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業務需要，於民國 98 年 7 月投資位於新加坡 Powercom Yuraku PTE LTD.，投資金額為新加坡幣 41,250 元，折合新台幣 945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55%。因於民國 101 年度與股東有股權糾紛，目前進行訴訟中，暫時喪失控制力於民國 101 年度改依成本法評價，改依成本法評價前之投資貸餘仍列於帳上其他應付款項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於 110 年 6 月 16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又，該被投資公司於 110 年 10 月辦理第一次清算分配，本公司及子公司共分得其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 2,494 仟股，並按其清算分配當日之公允價值 39,150 仟元認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按公允價值評價之未實現損益金額分別為 203,770 仟元及 25,779 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前三季處份部分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處份成本分別為 5,888 仟元及 3,410 仟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轉列至累積盈虧之金額為 58,452 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 1,500 仟股作為借款等之擔保品，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八。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持股比例	投資餘額	公允價值	備註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3%	\$ -	\$ -	
		\$ -		

被投資公司	11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持股比例	投資餘額	公允價值	備註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3%	\$ -	\$ -	
		\$ -		

2.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份額，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 -	(25)

3. 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	\$ 23,456
非流動資產	-	19,553
總資產	-	43,009
流動負債	-	(75)
非流動負債	-	-
總負債	-	(75)
淨資產	-	42,934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淨資產份額	\$ -	\$ 4,693

	111 年度	110 年度
總收入	\$ -	\$ -
本期淨利	-	(193)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3)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 11 月投資科勝，投資成本 47,000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10.93%，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

5. 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所受之限制：無。

6. 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鉅額資本公積：無。

7. 被投資公司之期後事項對合併公司有重大影響者：無。

8. 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情形：無。

9. 依據 IFRS10 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除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均符合 IFRS10 所構成之母子公司關係。其餘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美洲股份有限公司悉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

10.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6 月 2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依帳面價值轉列其他金融資產；該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8 日辦理第一次剩餘財產分配，每仟股可配得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5.2196 股，本公司

獲配 212,532 股，認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171,536	\$ 171,536
房屋及建築	86,423	88,913
機器設備	4,317	4,137
模具設備	142	2,842
運輸設備	8,071	8,767
辦公設備	2,298	2,586
其他設備	6,824	12,937
合計	<u>\$ 279,611</u>	<u>\$ 291,718</u>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1,536	\$ 147,751	\$ 168,687	\$ 27,548	\$ 13,744	\$ 14,391	\$ 114,099	\$ 657,756
增 添	-	-	2,139	58	-	-	306	2,503
處 分	-	(150)	(100,738)	-	(601)	(699)	(791)	(102,979)
重 分 類	-	-	-	-	-	-	-	-
匯率影響數	-	999	637	-	335	233	411	2,61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1,536</u>	<u>\$ 148,600</u>	<u>\$ 70,725</u>	<u>\$ 27,606</u>	<u>\$ 13,478</u>	<u>\$ 13,925</u>	<u>\$ 114,025</u>	<u>\$ 559,89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8,838	\$ 164,550	\$ 24,706	\$ 4,977	\$ 11,805	\$ 101,162	\$ 366,038
增 添	-	3,078	2,001	2,758	703	290	6,483	15,313
處 分	-	(150)	(100,730)	-	(527)	(687)	(791)	(102,885)
重 分 類	-	-	-	-	-	-	-	-
匯率影響數	-	411	587	-	254	219	347	1,81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2,177</u>	<u>\$ 66,408</u>	<u>\$ 27,464</u>	<u>\$ 5,407</u>	<u>\$ 11,627</u>	<u>\$ 107,201</u>	<u>\$ 280,284</u>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1,536	\$ 148,276	\$ 169,929	\$ 27,543	\$ 8,127	\$ 15,291	\$ 114,550	\$ 655,252
增 添	-	-	258	232	5,912	251	940	7,594
處 分	-	-	(999)	(227)	(2,066)	(1,051)	(1,176)	(5,520)
重 分 類	-	-	-	-	1,885	-	-	1,885
匯率影響數	-	(525)	(501)	-	(114)	(100)	(215)	(1,45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1,536</u>	<u>\$ 147,751</u>	<u>\$ 168,687</u>	<u>\$ 27,548</u>	<u>\$ 13,744</u>	<u>\$ 14,391</u>	<u>\$ 114,099</u>	<u>\$ 657,75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5,973	\$ 162,486	\$ 24,395	\$ 6,356	\$ 12,767	\$ 99,884	\$ 361,861
增 添	-	3,067	3,401	506	643	118	2,468	10,203
處 分	-	-	(874)	(195)	(1,932)	(984)	(1,003)	(4,988)
重 分 類	-	-	-	-	-	-	-	-
匯率影響數	-	(202)	(463)	-	(90)	(96)	(187)	(1,038)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8,838</u>	<u>\$ 164,550</u>	<u>\$ 24,706</u>	<u>\$ 4,977</u>	<u>\$ 11,805</u>	<u>\$ 101,162</u>	<u>\$ 366,038</u>

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民國 100 年 11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將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交付信託，並於 100 年 12 月 9 日與王道銀行簽訂信託契約，詳附註十二(四)2。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主要係為土地及廠房，租賃合約期間除土地為 40 年外，廠房均為 1 至 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

公司及子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資產並無優惠承購權。部分合約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增添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 租賃資產之帳面價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7,519	\$ 7,762
房屋及建築	9,395	12,172
合計	\$ 16,914	\$ 19,934

(2)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4,372	\$ 4,077

(3) 使用權資產認列之折舊費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379	\$ 372
房屋及建築	5,262	4,813
	\$ 5,641	\$ 5,185

3.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6,857 仟元及 3,291 仟元。

5.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與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八) 借 款

1.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 97,745	\$ 61,751

2. 應付短期票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43,200	\$ 48,000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43,200	\$ 48,000

3.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期限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上海銀行 OBU	111.4.20~112.4.20	3.13%	\$ 36,614	1.72%	\$ 34,155
王道銀行	111.4.20~112.4.20	2.55%	28,297	2.3049%	29,286
土地銀行	111.4.20~112.4.20	2.55%	10,306	2.3049%	10,666
玉山銀行	111.4.20~112.4.20	2.55%	14,148	2.3049%	14,643
合作金庫	111.4.20~112.4.20	2.55%	27,731	2.3049%	28,700

第一銀行	111.4.20~112.4.20	2.55%	5,659	2.3049%	5,857
華南銀行	111.4.20~112.4.20	2.55%	1,166	2.3049%	1,207
彰化銀行	111.4.20~112.4.20	2.55%	32,266	2.3049%	33,394
台灣銀行	111.4.20~112.4.20	2.55%	4,527	2.3049%	4,686
安泰銀行	111.4.20~112.4.20	2.55%	5,349	2.3049%	5,536
元大銀行	111.4.20~112.4.20	2.55%	13,338	2.3049%	13,805
陽信銀行	111.4.20~112.4.20	2.55%	23,679	2.3049%	24,508
兆豐銀行	111.4.20~112.4.20	2.55%	13,794	2.3049%	14,277
台新銀行	111.4.20~112.4.20	2.55%	6,771	2.3049%	7,008
凱基銀行	111.4.20~112.4.20	2.55%	24,065	2.3049%	24,906
台中銀行	111.4.20~112.4.20	2.55%	28,297	2.3049%	29,286
聯邦銀行	111.4.20~112.4.20	2.55%	8,209	2.3049%	8,496
合計			\$ 284,216		\$ 290,416
減：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之借款			(284,216)		(290,416)
淨額			\$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王道銀行等 23 家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書，詳附註十二(四) 4 說明。

(九) 負債準備－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1,567	\$ 1,176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負債準備	16,377	26,403
合計	\$ 17,944	\$ 27,579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法律訴訟案件已估例之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十二(四)1。

(十)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提撥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8,161 仟元及 5,366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福利計畫。依該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

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告之中。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期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1)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53
財務成本	257	24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2)	(83)
合計	\$ 85	\$ 214

(2)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部分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6,490)	\$ (42,27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4,174	19,132
提撥狀況	(12,316)	(23,14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12,316)	\$ (23,140)

(3)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服務義務	\$ (42,272)	\$ (51,063)
當期服務成本	-	(53)
財務成本	(257)	(2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625	4,118
— 人口統計假設變化 所造成之精算損益	-	(1,062)
— 財務假設變化 所造成之精算損益	3,044	593
福利支付數	2,370	5,439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6,490)	\$ (42,272)

(4)當年度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9,132	\$	15,41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2		83
再衡量數		1,249		211
雇主提撥數		5,991		8,655
福利支付數		(2,370)		(5,232)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4,174	\$	19,132

(5)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台灣銀行專戶)		100%		100%

(6)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金額，係分別以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精算假設計算，金額分別為 85 仟元及 469 仟元；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分別為 4,918 仟元及 3,860 仟元。

(7)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已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8)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36,490 仟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減少 942 仟元或增加 977 仟元；薪資預期增加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 952 仟元或減少 923 仟元。

(十一)股本及資本公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	2,500,000	\$	2,500,000
股本	\$	389,756	\$	1,948,781
資本公積		-		1,048,393
股本及資本公積合計	\$	389,756	\$	2,997,174

- 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額定股數皆為 250,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基準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減資金額為 1,559,025 仟元，消除股份為 155,903 仟股，減資比率為 79.99999959%，減資後發行股份為 38,976 仟股，實收股本為 389,756 仟元。

3. 資本公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	\$ 795,435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252,958
合 計	<u>\$ -</u>	<u>\$ 1,048,393</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 1,048,393 仟元及法定盈餘公積 270,535 仟元彌補累計虧損計 1,318,928 仟元。

(十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

依本公司及子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款，彌補虧損，次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5% 及 2% 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四)5 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虧損撥補案。

有關董事會通過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因處分非上市櫃股票，故自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實現損益中重分類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58,452 仟元。

(十三) 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251,943	\$ 986,634
維修收入	11,457	11,606
合 計	<u>\$ 1,263,400</u>	<u>\$ 998,240</u>

(十四)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收入	\$ 719	\$ 351
租金收入	1,337	1,474
其他收入—其他	59,914	78,832
合 計	<u>\$ 61,970</u>	<u>\$ 80,657</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27,695	\$ 1,343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損)益	292	(130)
其他損失	(23,181)	(11,402)
合計	\$ 4,806	\$ (10,189)

3.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4,004	\$ 9,822

4. 折舊及攤銷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313	\$ 10,203
使用權資產	5,641	5,185
無形資產	73	73
合計	\$ 21,027	\$ 15,461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舊及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495	\$ 6,265
營業費用	532	9,196
合計	\$ 21,027	\$ 15,461

5.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85,751	\$ 169,659
員工保險費用	13,533	12,497
小計	199,284	182,156
董事酬勞	2,340	2,34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8,061	5,366
確定福利計畫	85	469
小計	8,146	5,835
其他員工福利	6,106	6,801
合計	\$ 215,876	\$ 197,132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5,280	\$ 82,206
營業費用	120,596	114,926
合計	\$ 215,876	\$ 197,132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稅前淨利全數彌補累計虧損，民國 110 年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4)	\$ (2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658	(310)
合 計	<u>\$ 634</u>	<u>\$ (332)</u>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退換差額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合 計	<u>\$ -</u>	<u>\$ -</u>

3.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部分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4.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及金額如下：

最後可扣抵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112 年度	\$ 215,179
113 年度	92,927
114 年度	131,274
115 年度	98,684
116 年度	127,279
117 年度	43,258
118 年度	139,792
119 年度	219,889
合 計	<u>\$ 1,068,282</u>

5.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已核定年度
科風(股)公司	109 年度
科美洲(股)公司	109 年度
蓄源科技(股)公司	109 年度

(十六) 每股盈餘(虧損)

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期之淨利(損)(仟元)	\$ 103,556	\$ (2,509)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8,976 仟股	38,976 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2.66	\$ (0.06)

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期之淨利(損)(仟元)	\$ 103,556	\$ (2,50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8,976 仟股	38,976 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2.66	\$ (0.06)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簡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關聯企業
Powercom Yuraku SA. Ltd	關聯企業
YUR POWER I~IX	關聯企業
張峯豪	其他關係人(子公司董事長)
楊淑艷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長)
張再福	其他關係人
輝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40	\$ 2,340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應收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關聯企業	\$ 340,241	\$ 306,671
減：備抵呆帳	(340,241)	(306,671)
淨 額	\$ -	\$ -

2. 其他應付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關聯企業	\$ 5,232	\$ 5,232
其他關係人	-	-
合 計	\$ 5,232	\$ 5,232

3.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存出保證金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048	\$ 1,048

(2) 租金支出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339	\$ 4,267

(3) 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

(4) 與關係人背書及保證情形：詳附表二。

(5) 其他：

本公司前董事長及子公司負責人張峯豪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其私人所有之房地作為王道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擔保或用途受有限制：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備註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1,275	\$ 2,067	註一(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164	226,944	註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220	23,558	註三、四
合 計	\$ 357,659	\$ 252,569	

註一(1)：係專案工程之質押、對孫公司-中山冠虹背書保證之質押。

註一(2)：質押之外匯活存美金，係為子公司一科風國際借款之擔保。

註二：提供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及建一路廠房之土地及房屋作為借款之擔保。

註三：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所持有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44 仟股作為聯貸案之擔保。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所持有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056 仟股作為其他應付票據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因承租簽訂之短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約在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總額分別為 6,350 仟元及

5,518 仟元，其中已開立尚未兌現之票據分別為 3,933 仟元及 3,904 仟元。

(二) 本公司前董事長承諾以其未來之薪資抵償應與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應分攤之未償還金額，詳附註十二(四)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9,231	\$	61,272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298,862		199,88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76		1,7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210		37,8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91		1,584
存出保證金		27,890		22,041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97,745		61,751
應付短期票券		43,200		48,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94,279		296,983
其他應付款(含股利)		235,034		275,79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84,216		290,416
存入保證金		190		174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有關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等級：

- A.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由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但不包括於第一等級報價者。

C.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以不可觀察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 -	\$ 177,210	\$ 177,210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 -	\$ 37,827	\$ 37,827

(3)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111.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關係
興櫃股票	\$ 177,058	以報表期間結束日最近一日之非活絡市場之成交均價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櫃)股票	152	資產法、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3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0.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權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項目	110.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櫃)股票	\$ 37,827	資產法、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3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0.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權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4)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採第三方定價資訊為其公允價值，由於決定公允價值之不可觀察輸入值非本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

(5)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截至民國 111 年底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因每期交易期限短，不致發生重大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長期借款則定期評估利率變動趨勢並做及時之因應，以期降低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

流量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907	30.710	\$ 212,114
歐元：新台幣	94	32.720	3,0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32.720	-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059	27.680	\$ 167,713
歐元：新台幣	18	31.320	5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87	31.320	2,725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及110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27,695仟元及1,343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功能性貨幣相對 升值10%	美元：新台幣之影響		歐元：新台幣之影響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稅後利益(損失)	\$ 23,990	\$ 13,416	\$ 246	\$ (172)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市場利率之變動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以規避利率變動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

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其它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550 仟元及 674 仟元，主因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動利率長期投資款所致。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之管理程序。對於個別客戶的信用風險評估，主要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信用評等、信評機構評等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適時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2.55% 及 79.71%，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性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皆為 0 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較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年12月31日

	短於三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及				
應付短期票券	\$ 3,365	\$ 421,796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6,948	166,215	1,000	116
存入保證金	-	14	176	-
應付股利	-	-	-	175,053
其他應付款	35,164	19,058	-	5,758
	<u>\$ 165,477</u>	<u>\$ 607,083</u>	<u>\$ 1,176</u>	<u>\$ 180,927</u>

110年12月31日

	短於三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及				
應付短期票券	\$ 3,365	\$ 396,803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384	210,846	3,753	-
應付股利	-	-	-	175,053
其他應付款	78,267	17,238	-	5,232
	<u>\$ 164,016</u>	<u>\$ 624,887</u>	<u>\$ 3,753</u>	<u>\$ 180,285</u>

(三)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負債比例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u>\$ 1,040,703</u>	<u>\$ 1,074,370</u>
資產總額	<u>\$ 1,439,103</u>	<u>\$ 1,174,496</u>
負債比例	<u>72.31%</u>	<u>91.47%</u>

(四) 其他

- 財團法人證券交易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保護中心針對本公司及前董事長張峯豪等全體董監事依據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起訴書及台灣新北地方法院之判決，稱本公司涉有財報不實，主張本公司及全體董事負連帶賠償責任，請求新台幣5億9,264萬8,117元，並提起假扣押(此部分經台灣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審理後，業已撤銷假扣押並駁回聲請)。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108年11月29日一審做出原告投保中心部分事項勝訴、部分事項敗訴之判決，本公司業上訴至台灣高等法院，尚待後續開庭審理，因本公司前董事長張峯豪違反證交法等刑事判決確定，故本公司估計可能產生之連帶賠償損失認列或有

負債 16,377 千元。

2. 本公司與王道銀行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9 日簽訂三年之信託契約書，其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其不動產及經財務顧問審核確認後按日由收付款專戶匯出之金錢，信託予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基於維護本公司及子公司、債權銀行團及聯貸銀行團之共同權益管理信託財產，並依本契約辦理及運用信託財產之相關事宜。並於陸續簽訂第一至九次增補契約書，並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17 日將契約展延 3 年，其約定契約條款摘要如下：

- (1) 信託目的及信託事務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不動產及經財務顧問審核確認後按日由收付款專戶匯出之金錢，信託予王道銀行，由王道銀行基於維護本公司及子公司、債權銀行團及聯貸銀行團之共同權益管理信託財產，並依本契約辦理管理、處分及運用信託財產之相關事宜，增補條款主要係追加信託財產及訂定管理、處分及運用信託財產之細部規定。

- (2) 信託存款期間：三年

3. 依據 106 年度台上字第 516 號判決，前董事長張峯豪應依據民法 280 條之規定與科風平均分攤賠償 Platone 先生之損失 168,750 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張前董事長應以下列方式分攤半數金額計 84,375 元：

- (1) 張前董事長於 106 年 6 月 26 日聲明放棄對本公司之債權及應收取之股利 37,528 仟元。

- (2) Platone 先生原應返還張前董事長之科冠股票，於 108 年度移轉予本公司，依市價評估後之價值 7,911 仟元，此部份股票已陸續全部出清，出售價格共計 42,136 仟元，高於原評估之價值。

- (3) 張前董事長於 109 年 4 月至 9 月之薪資 802 仟元。

- (4) 張前董事長於 111 年度應收本公司辦公室租金及薪資 1,107 仟元及 386 仟元。

- (5) 張前董事長另提供個人之不動產作為本公司聯貸案之擔保，此項擔保足以抵償尚餘之 36,641 仟元之連帶帳務內部分擔額。

- (6) 張前董事長亦承諾尚有不足之處，願以未來每月支領之薪資抵償，直至清償完畢。

- (7) 張前董事長為加強對於本公司之擔保，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3 日將個人名下新北市中和區不動產設定次順位抵押權予本公司，以及將其個人名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 6,280 股設質予本科風公司。

4. 經本公司及子公司 101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及子公司及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與王道銀行為主要銀行等 23 家金融機構擬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書，授信總額度為新台幣 1,346,652,427 元整及美金 4,277,000 元整，授信期間為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 12 個月。並於民國 101 年至民國 110 陸續簽訂十次增補合約，民國 111 年 4 月 12 日再度簽訂第十一次增補合約書其摘要如下：
- (1) 總授信額度及期間：新台幣 1,346,652,427 元整及美金 4,277,000 元整。
- A. 中期授信：授信額度新臺幣 824,152,427 元整及美元 4,277,000 元整，供既有債務中新台幣及美元借款，轉換授信之授信銀行參貸金額之用途。不得循環動用。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1 年 6 個月之日。於民國 107 年 4 月 20 日簽訂第七次增補合約書更正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7 年之日，上述美金 4,277,000 元係授信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B. 發行商業本票保證授信：授信額度新臺幣 222,500,000 元整，供既有債務其中以發行之商業本票，轉換授信之授信銀行發行商業本票保證之用途。得循環動用。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債務授信：授信額度新台幣 300,000,000 元整，供確認既有債務其中之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債務之用途。授信期間自民國 100 年 10 月 24 日起算至民國 103 年 10 月 24 日止。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1 年之日，屆滿後逐年辦理展延至民國 112 年 4 月 20 日止。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諾事項：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義大利電廠應給付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款項未於義大利國境內遭強制執行者，則每月應償還本金新台幣參佰萬元之約定不變；反之，若於義大利國境內遭強制執行者，則每月應償還本金，授信銀行同意調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
- (3) 授信銀行團同意事項：授信銀行團同意豁免本公司及子公司及連帶保證人前董事長張峯豪先生最高法院 106 年度台上字第 516 號不利判決而違反授信合約之違約事項。
5. 本公司前員工呂姿儀及其配偶 Amesur Vijay Kumar Kishinchand(呂維傑)等人於民國 100 年起為自己及第三人之不法所有，陸續違反證券交易法、背信、無故刪除電磁記錄罪及偽造文書罪損害本公司及子公司利益，並獲取新台幣上億元之不法所得，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間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告訴在案，業經該署於 102 年 7 月份依違反證券交易法等罪嫌提起公訴，本案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更一審宣判呂姿儀、呂維傑有罪，各處以有期徒刑 2 年。呂姿儀及呂維傑仍不服提起上訴，業經最高法院於民國

110年1月21日駁回呂姿儀、呂維傑，全案確定。就本案犯罪事實已對呂姿儀、呂維傑等人提出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111年11月30日判決本公司勝訴，嗣呂姿儀及呂維傑等人不服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判決，已依法提起上訴。

6. 本公司及子公司轉投資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再轉投資 Powercom Yuraku S.A. LTD(盧森堡，以下簡稱 PYSA)再轉投資 YUR POWER I II III IV VI VII VIII IX Srl(義大利，以下簡稱 YP I ~ IX)，由於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另二位股東 Yuraku PTE(新加坡)、Sunpower(台灣)，處心積慮要併吞 YP I~IX 之股權，因而採取一連串併吞之行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保全股權積極委由律師採取法律行為，致而發現於 101 年 5 月 22 日 PYSA 由另二位股東未經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意召開股東會議，會議內容大致為 Yuraku PTE(新加坡)與 Sunpower(台灣)於 101 年 1 月 10 日在 PYSA 違法增資並於同年 6 月 12 日變更 YP I~IX 董事長及董事。此變更使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對 PYSA 持股由 100%變為 5%，自此完全喪失 PYSA 及 YP I~IX 之控制力，目前已委任盧森堡、新加坡及羅馬律師採取撤銷增資書及要求應收帳款償還之訴訟。
7. 依據盧森堡地方法院西元 2013 年 1 月 4 日判決書及統一數位翻譯股份有限公司譯文敘述，就科風公司對 Yuraku PTE 與 Sunpower 兩股東採取撤銷 Powercom Yuraku S.A. Ltd(盧森堡)增資書一案，判決摘要如下：
 - (1) 終止 Powercom Yuraku S.A. 董事會目前之權利。
 - (2) 任命審訊律師 Arsène KRONSHAGEN 律師為臨時管理人，並擔任訴訟爭議性增資股票(以 Yuraku Pte Ltd. 及 Sunpower Semiconductor Ltd.(現在之 Sunpower Holdings Lte)之名登記於股票認購名冊上之 540,000 份股票)之保管者。上述裁決措施將於實質判決宣布釐清其歸屬問題，或當事人達成協議後結束。惟被告對方目前就此判決提起上訴中。目前本案在新加坡的仲裁程序結束之前，暫時中止審理。西元 2015 年 7 月 23 日由臨時管理人召集股東大會重新任命義大利 YP I ~ IX 董事，並於西元 2015 年 8 月底完成董事變更程序。Yuraku PTE 與 Sunpower 兩股東提起撤銷臨時管理人之聲請，此部分尚待當地法院開庭審理。
8. 本公司另於新加坡提起 os948 增資授權無效之訴訟，新加坡法院日前已宣判本公司勝訴，本公司於接獲判決後又提起 HC/S 838/2019 控告違法增資之股東並希望法院能有以下的聲明，聲明之前 PYPL 做過的這些動作都是無效的：
 - (1) 執行授權書
 - (2) 同意進行臨時股東大會
 - (3) 臨時股東大會上決議的事項，包括股權的問題

(4) 其他因此事而起的相關動作還有文件。

9. 本公司執行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IX Srl 債權之保全及回收，依循羅馬法院之命令於 102 年支付執行抵押金 240,000 歐元，截至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止，已扣押海外財產歐元 8,281 仟元，可執行之財產為歐元 1,230 仟元，本公司依循羅馬法院之判決，分別於民國 107 及 106 年匯回歐元 210 仟元及 1,570 仟元。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IX Srl 之應收帳款償還之訴訟業已於民國 105 年判決確定，預計未來可陸續收回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及自帳款到期日至清償日按年息 8% 計算之利息。惟後續款項因 Platone 先生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4 日向羅馬法院聲請之附加命令，本公司提出抗辯而暫時保留，民國 107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與 Platone 先生達成和解，以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未來應匯回之款項償還債務，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義大利電廠應收回之款項沖抵對 Platone 先生之債務合計為歐元 4,878,577.62 元。
10.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東莞之加工廠—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之經營期限已於民國 109 年 7 月 13 日到期，因其業務均已移轉至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決議於經營期限到期後結束其營運，現已進入清算程序。又，本公司資金貸與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計美金 200 萬元，因其已進入清算程序，後續無力償還，故經董事會決議放棄此債權；因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及子公司 100% 持有之轉投資公司，故對本公司之權益無影響。
11.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虧損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之半數，惟淨值仍為正數且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尚足以支應公司營運，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減資彌補虧損金額為 1,559,025 仟元，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之應收款項亦陸續匯回列為其他收入，本公司累積虧損已無超過實收資本額之情形，故繼續經營假設尚無疑慮。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六。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七。

(五)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營運部分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請參閱前述之合併財務報表。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係以主要營運決策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時所著重之地區與功能基礎辨識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有四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乙部門、丙部門、丁部門。甲部門、乙部門及丁部門位於新北市中和區，主要業務為不斷電系統及太陽能模組製造暨銷售之產業。丙部門依西薩摩亞當地相關法律設立。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依據各營運部門稅後損益評做營運部門之表現，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 部門資訊

	111 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丙部門	丁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 1,044,309	\$ 117,093	\$ 101,998	\$ -	\$ -	\$ 1,263,400
部門間收入	42,649	-	90,556	-	(133,205)	-
部門收入	<u>\$ 1,086,958</u>	<u>\$ 117,093</u>	<u>\$ 192,554</u>	<u>\$ -</u>	<u>\$ (133,205)</u>	<u>\$ 1,263,400</u>
部門損益	<u>\$ 299,464</u>	<u>\$ 97</u>	<u>\$ (24,747)</u>	<u>\$ (71)</u>	<u>\$ 24,721</u>	<u>\$ 299,464</u>
部門資產	<u>\$ 1,355,501</u>	<u>\$ 102,080</u>	<u>\$ 334,352</u>	<u>\$ 4,157</u>	<u>\$ (356,987)</u>	<u>\$ 1,439,103</u>

	110 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丙部門	丁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 744,102	\$ 86,648	\$ 167,490	\$ -	\$ -	\$ 998,240
部門間收入	38,544	-	82,256	-	(120,800)	-
部門收入	<u>\$ 782,646</u>	<u>\$ 86,648</u>	<u>\$ 249,746</u>	<u>\$ -</u>	<u>\$ (120,800)</u>	<u>\$ 998,240</u>
部門損益	<u>\$ 23,270</u>	<u>\$ 380</u>	<u>\$ 37,048</u>	<u>\$ (125)</u>	<u>\$ (37,303)</u>	<u>\$ 23,270</u>
部門資產	<u>\$ 1,096,136</u>	<u>\$ 74,064</u>	<u>\$ 338,509</u>	<u>\$ 4,238</u>	<u>\$ (338,451)</u>	<u>\$ 1,174,496</u>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歐元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金額(註3)	備抵額(註3)	擔稱		品對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總額(註1)	資金限額(註1)	與額備註
														稱	價				
1	科風	蓄源科技	其他應收款	是	\$ 111,250	\$ 106,099	\$ 106,099	-	業務往來	\$ 7,471	銷貨	\$	-	無	無	-	\$ 43,045	\$ 172,180	註1
2	科風	中山冠虹	其他應收款	是	58,407	58,407	58,407	-	業務往來	2,389	銷貨	-	-	無	-	-	43,045	172,180	註1
3	科風	科風國際	其他應收款	是	61,232	59,481	59,481	-	業務往來	-	-	-	-	無	-	-	43,045	172,180	註1
4	科風	Powercom Yuraku SA,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15,139 EUR 429	15,139 EUR 429	15,139	-	短期融資 資金	-	維持關係 企業運作	(15,139) (EUR 429)	-	無	-	-	43,045	172,180	註1
5	科風國際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356,915 USD 11,079	340,241 USD 11,079	340,241	-	短期融資 資金	-	維持關係 企業運作	(340,241) (USD 11,079)	-	無	-	-	-	-	註2

註1：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40%為限，已超過限額；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10%為限，編號1至4已超過限額。

註2：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40%為限，個別貸與累積金額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10%為限；另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總額及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300%為限。

註3：依(76)基秘字第069號文，合併併間之債權、債務不應提列備抵呆帳，以免母公司所提列之備抵壞帳與合併報表不一致。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 保證 餘額	實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 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 最近期最 近財務報 表淨值之 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額	屬母 子公 司保 證	屬子 母公 司保 證	屬對 大陸 地區 背書保 證	註
		關 係 (註2)	象 稱											
0	科風 股份 有限 公司	科風國際 股份 有限 公司	2	\$ 129,135	\$ 38,632	\$ 36,614	\$ 36,614	\$ -	8.51%	\$ 215,225	Y	N	N	

註1：0 表示為發行人。

註2：2 表示為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當期淨值 30% 為限。

註4：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當期淨值 50% 為限。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價值	註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8,610,000	\$ (85,934)	100.00%	\$ -	-	
						1,200,000	(26,979)	40.00%	-	-	
						4,700,000	-	10.93%	-	-	
						2,550,000	2,074	51.00%	-	-	
						-	-	50.00%	-	-	
						-	-	55.00%	-	-	
						15,118,087	152	12.09%	-	-	
						1,950,005	170,528	1.68%	-	170,528	
						280,000	-	10.00%	-	-	
						3,610,060	USD\$ 725	100.00%	-	-	
182,625	(161)	73.05%	-	-							
2,499,985	2	100.00%	-	-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					466,666	\$ -	-	-	-	
						74,669	6,530	-	6,530	-	
						177	-	-	-	-	
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466,666	\$ -	-	-	-	
						74,669	6,530	-	6,530	-	
						177	-	-	-	-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與發行	有價之關	證	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帳面金額	處方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 340,241	-	\$ 340,241	全額提列減損	\$ -	\$ 340,241

註一：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二：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股

投資公司編號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編號	名稱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1	科風國際(股)公司	P.O.Box217, Apia Samoa 西薩摩亞國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生產及銷售	NTD\$ 286,484 USD 8,610	NTD\$ 286,484 USD 8,610	8,610,000	100.00%	NTD\$ (85,934)	NTD\$ (13,998)	(13,998)	子公司
		2	蓄源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192號地下一層之一	電源供應器不斷電系統、電腦硬體及其週邊設備之研發買賣維護。	NTD 12,000	NTD 12,000	1,200,000	40.00%	NTD (26,979)	NTD (5,309)	(2,123)	子公司
		3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24號	能源技術服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NTD 47,000	NTD 47,000	4,700,000	10.93%	NTD -	NTD -	-	註二
		4	科美洲(股)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46號之二九樓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發電、輸電、配電 機械製造業	NTD 25,500	NTD 25,500	2,550,000	51.00%	NTD 2,074	NTD (71)	(36)	子公司
1	科風國際(股)公司	1	POWERCOM AMERICA INC	美國洛杉磯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之銷售業務	NTD 5,875 USD 182	NTD 5,875 USD 182	182,625	73.05%	USD (161)	USD (139)	(註一)	子公司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美國之子公司，故無投資損益、帳面價值。

(註二)：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5月31日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轉列其他金融資產。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2)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台自設投資	本台自設投資金額	本台自設投資金額	或自本台自設投資金額	期末累積匯出金額	未分配利潤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投資或持有之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列報損益	期末投資金額	資額已匯回	至本期末	止	
																			匯出金額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高功率密度、高頻電源供應器除外)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CNY\$ 28,84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大陸公司	NTD\$ 105,409	NTD\$ 105,409	NTD\$ 105,409	NTD\$ 105,409	105,409	CNY\$ (1,199)	100.00%	100.00%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
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高功率密度、高頻電源供應器除外)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CNY 18,29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大陸公司	NTD 81,042	NTD 81,042	NTD 81,042	NTD 81,042	81,042	CNY -	100.00%	100.00%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赴	期	陸	地	區	計	自	台	匯	出	經	濟	准	審	會	依	經	濟	地	區	審	會	規	定
期	陸	地	區	計	自	台	匯	出	經	濟	准	審	會	依	經	濟	地	區	審	會	規	定	
NTD \$ 186,451	(USD \$ 6,110)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7) 依經濟部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權益的 60%。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之子公司，故無投資損益、帳面價值。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名稱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條件	條件	
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52,083		一般交易條件		3.62%	
				加工費	91,650		一般交易條件		7.25%	
				應收帳款	-		一般交易條件		0.00%	
				其他應收款	106,099		一般交易條件		7.37%	
				銷貨收入	10,468		一般交易條件		0.83%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3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其他應收款	58,407		一般交易條件		4.06%	
				銷貨收入	447		一般交易條件		0.04%	
				應收帳款	32,097		一般交易條件		2.23%	
				其他應收款	2,893		一般交易條件		0.20%	
1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AMERICA INC.	1	銷貨收入	31,734		一般交易條件		2.51%	
				其他應收款	52,083		一般交易條件		3.62%	
				加工收入	91,650		一般交易條件		7.25%	
				加工費	80,494		一般交易條件		6.37%	
				應付帳款	106,099		一般交易條件		7.37%	
2	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10,468		一般交易條件		0.83%	
				應付帳款	58,450		一般交易條件		4.06%	
				銷貨成本	447		一般交易條件		0.04%	
				加工收入	80,494		一般交易條件		6.37%	
				應付帳款	34,991		一般交易條件		2.43%	
3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31,734		一般交易條件		2.51%	

(續下頁)

(承上頁)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八

股數：仟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股 比 例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數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張峰豪信託財產專戶	2,970		7.6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 德(審)6 字第 0002 號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不斷電系統及太陽能模組，該等存貨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風險較高，科風股份有限公司系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考量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對財務報告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如何做會計估計及其所依據資料進行測試，包括執行下列程序：

1. 比較財務報告期間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之一致採用，並評估其合理性。
2.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貨齡報表，驗證產生貨齡系統邏輯之正確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已列入該報表。
3. 就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報表所評估之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予以測試。
4. 將觀察存貨盤點所取得之資訊，核對至管理階層編製之貨齡報表。
5. 驗證個別存貨料號去化程度，並比較前期個別存貨料號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情況，進而評估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適當性之評估

科風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不斷電系統，其中外銷部分主要係委託中國大陸子公司生產並直接出貨至銷售客戶，此部分營業收入佔營收之51.69%，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將銷貨收入認列截止適當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銷貨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資訊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本會計師主要針對前述之特定層面，包括執行下列程序：

1. 了解及執行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及攸關之內部控制之控制測試查核程序。
2. 抽核主要客戶訂單明細，檢視訂單交易之出貨憑證及認列收入時點，以驗證收入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3. 自銷貨收入明細帳選樣抽核，檢視出貨憑證，以驗證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4. 檢視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事。

其他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所述，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意見中，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餘額分別為新台幣(26,979)仟元及(26,434)仟元，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分別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2,707)仟元及 7,357 仟元，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分別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2,162 仟元及 0 仟元，暨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二)部分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評價計列或編製。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科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科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是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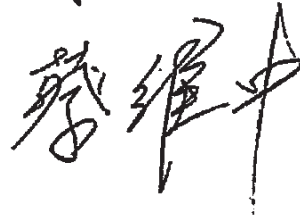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朱 威 任



會 計 師：蔡 維 中



核准文號：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75)台財證(一)1549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36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九)、六(-)及十二(-)	\$ 100,496	7	\$ 27,008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九)、六(二)及十二(-)	8,705	1	10,35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九)、六(二)及十二(-)	248,928	18	142,291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九)、七(三)及十二(-)	32,140	2	28,539	3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九)及十二(-)	6,231	-	6,21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九)、七(三)及十二(-)	140,422	10	134,144	1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十四)及六(十六)	26	-	32	-
130x	存貨淨額	六(三)及八	366,762	27	409,767	37
1410	預付款項		4,495	-	12,90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及十二(四)5	1,776	-	1,77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09,981	65	773,026	7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九)、六(四)、八及十二(-)	170,680	13	36,655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九)、六(五)及十二(-)	2,074	-	2,11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四(五)(七)、六(六)及八	237,649	19	250,353	2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十一)、六(七)	9,395	1	12,17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92	-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三)	25,703	2	20,739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及十二(四)5	19	-	88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5,520	35	323,110	30
1xxx	資產總計		\$ 1,355,501	100	\$ 1,096,136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八)、十二(-)(二)	\$ 43,200	3	\$ 48,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8,284	1	7,993	1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二)	25,151	2	27,988	3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二)	85,365	6	119,892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十二(-)(二)	53,766	4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二(-)(二)	39,833	3	30,428	3
2216	應付股利	十二(-)(二)	175,053	13	175,053	1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三)、十二(-)	170,639	13	225,234	2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九)	17,158	1	26,813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八)、十二(-)	247,602	18	256,261	2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216	1	13,35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86,267	65	931,019	85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十四)、六(十)	12,316	1	23,140	2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二)	14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454	2	10,99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8,784	3	34,131	3
2xxx	負債總計		925,051	68	965,150	8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389,756	30	1,948,781	177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	-	1,048,393	96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二)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70,535	2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396	3	43,396	4
3350	待彌補虧損		(118,643)	(9)	(3,163,522)	(288)
3400	其他權益		-	-	-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3,646	-	13,182	1
34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2,295	8	(29,779)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30,450	32	130,986	12
3xxx	權益總計		430,450	32	130,986	12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55,501	100	\$ 1,096,136	100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經理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馮雪美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科 目	附 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十三)	\$ 1,086,958	100	\$ 782,646	100
5110	營業成本		(883,938)	(81)	(725,597)	(93)
5900	營業毛利		203,020	19	57,049	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4,062)	(6)	(56,100)	(7)
6200	管理費用		(46,945)	(4)	(46,35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640)	(4)	(43,449)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072)	-	762	-
	小 計		(158,719)	(14)	(145,146)	(19)
6900	營業利益(淨損)		44,301	5	(88,097)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54,444	5	61,669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29,653	3	(12,722)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四)	(11,069)	(1)	(7,394)	(1)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3,773)	(1)	44,035	6
	小 計		59,255	6	85,588	1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03,556	11	(2,509)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五)	-	-	-	-
8200	本期淨利(損)		103,556	11	(2,509)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4,918	-	3,86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8,364	18	25,779	3
83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162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5,444	18	29,639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536)	(1)	2,81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536)	(1)	2,81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95,908	17	32,45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9,464	28	\$ 29,944	2
	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六)	\$	2.66	\$	(0.06)
	稀釋每股盈餘		\$	2.66	\$	(0.06)

(隨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經理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馮雪美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票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 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48,781	\$ 795,435	\$ 252,958	\$ 43,396	\$ (3,163,522)	\$ 13,182	\$ (29,779)	\$	\$ 130,986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795,435)	(252,958)	-	1,048,393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270,535	-	-	-	-	
減資彌補虧損	(1,559,025)	-	-	-	(270,535)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58,452)	-	
111年度淨利	-	-	-	-	-	-	-	-	103,556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203,282	
111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536)	2,162	-	(7,37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89,756	\$ -	\$ -	\$ 43,396	\$ (118,643)	\$ 3,646	\$ 112,295	\$	\$ 430,45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48,781	\$ 795,435	\$ 252,958	\$ 43,396	\$ (3,189,338)	\$ 10,368	\$ (31,093)	\$	\$ 101,042	
110年度淨(損)	-	-	-	-	(2,509)	-	-	-	(2,509)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60	-	25,779	-	29,63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24,465)	-	-	
110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814	-	-	2,81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48,781	\$ 795,435	\$ 252,958	\$ 43,396	\$ (3,163,522)	\$ 13,182	\$ (29,779)	\$	\$ 130,986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未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經理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馮雪美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 103,556	\$ (2,50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955	12,94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72	(762)
利息收入	(385)	(303)
財務成本	11,069	7,3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3,773	(44,03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45)	104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648	(1,92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7,708)	6,667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601)	10,08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	(1,07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925)	51,990
存貨(增加)減少	43,004	(94,84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599	(8,71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4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69	1,53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0,290	(1,18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837)	27,96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9,239	53,69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967	(40,81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4,596)	16,78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32	(2,35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5,906)	(8,64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9,655)	3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4,299	(17,677)
收取之利息	385	303
支付之利息	(10,631)	(10,616)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059	(27,990)

(續下頁)


 科 飛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及 110 年 度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6	-
使用權資產本期支付價款	(6,857)	(3,29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964)	2,70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	64,339	29,395
預付購置設備價款	-	(1,8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874	19,8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4,800)	(4,800)
償還長期借款	(8,659)	(8,65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445)	(13,4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3,488	(21,5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008	48,5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496	\$ 27,008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經理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馮雪美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6 年 4 月 24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民國 88 年 5 月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89 年 9 月奉准股票上櫃，91 年 8 月奉准股票上市。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

- (一) 無停電電源設備變頻器等電機產品及有關零件之製造加工裝配買賣業務。
- (二)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製造、買賣及軟體設計、買賣業務。
- (三) 自動化電腦設備設計、製造、買賣及自動化設備安裝工程設計。
- (四) 各種電力電子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
- (五) 前各項相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六) 代理國內外有關廠商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 (七) 電器承裝業。
- (八) 電池製造業。
- (九) 一般儀器製造業。
- (十) 電池批發業。
- (十一) 建材批發業。
- (十二) 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三) 本公司除前項業務外，得經營其他法令未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 「會計政策之揭露」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8 「會計估計之定義」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12 「新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之修正	未定
IFRS 16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1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註 1: 除另註明外, 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 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

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

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 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 或間接 (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 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

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六)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對於不再符合待出售之子公司、聯合營運、合資、關聯企業、合資部分權益或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係按該等權益若自始未分類為待出售所應有之帳面金額衡量，並追溯調整先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財務報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

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個體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本公司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於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新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在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個體、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 營運部門報導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13	\$ 360
支票存款	-	-
活期存款	44,189	2,834
外匯存款	55,994	23,814
合計	\$ 100,496	27,008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指定用途或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為 503 仟元，其中 484 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19 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指定用途或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為 1,046 仟元，其中 484 仟元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562 仟元則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外匯存款係以各年度末最後一日收盤平均匯率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與王道銀行簽訂託管合約詳附註十二(四)2之說明。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705	\$ 10,353
應收帳款	595,834	488,125
減：備抵呆帳損失	(346,906)	(345,834)
應收帳款淨額	248,928	142,29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257,633	\$ 152,64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按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1. 本公司應收帳款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逾期天數				
	未逾期	0-180天	181天以上(註)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51,607	\$ -	\$ 344,227	\$ 595,834
損失率(%)	0%~30%	1%~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679)	-	(344,227)	(346,906)
帳面金額	\$ 248,928	\$ -	\$ -	\$ 248,928
110年12月31日				
逾期天數				
	未逾期	0-180天	181天以上(註)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42,198	\$ 1,679	\$ 344,248	\$ 488,125
損失率(%)	0%~30%	1%~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22)	(164)	(344,248)	(345,834)
帳面金額	\$ 140,776	\$ 1,515	\$ -	\$ 142,291

註1：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註2：本公司之帳齡逾360天以上者，因預期收回可能性低，已提列100%之備抵損失。

2.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345,834	\$ 639,365
加：認列減損損失(損失迴轉)	1,072	(762)
減：實際沖銷	-	(292,769)
期末餘額	\$ 346,906	\$ 345,834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與王道銀行等23家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書，將與所有交易特定相對人間合法商業行為所發生之應收帳款全數轉讓於授信銀行專戶，詳附註十二(四)4之說明。

(三) 存貨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料	\$ 417,235	\$ 478,428
半成品	98,840	74,227
在製品	35,563	41,079
製成品	89,572	55,672
委外加工料	120,241	144,572
庫存存貨總額	761,451	793,978
減：備抵存貨跌價	(394,689)	(384,211)
庫存存貨淨額	366,762	409,767
在途存貨	-	-
合計	\$ 366,762	\$ 409,767

委外加工料係存放於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冠虹電子廠)，請詳附註七。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873,460	\$ 725,59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478	-
期末餘額	\$ 883,938	\$ 725,597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170,680	\$ 36,655
國外有限合夥	-	-
合計	\$ 170,680	\$ 36,655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投資位於新加坡 Powercom Yuraku PTE LTD.，投資金額為新加坡幣 41,250 元，折合新台幣 945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55%。與股東有股權糾紛，目前進行訴訟中，暫時喪失控制力改依成本法評價，其投資貸餘仍列於帳上其他應付款項下。

本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於 110 年 6 月 16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又，該被投資公司於 110 年 10 月辦理第一次清算分配，本公司共分得其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 2,419 仟股，並按其清算分配當日之公允價值 37,978 仟元認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按公允價值評價之未實現損益金額分別為 198,364 仟元及 12,260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處份部分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處份成本分別為 5,888 仟元及 4,887 仟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轉列至累積盈虧之金額分別為 58,452 仟元及 24,465 仟元。

本公司以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 1,500 仟股，作為借款之擔保品，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八。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 2,074	\$ 2,110
投資關聯企業	-	-
合計	<u>\$ 2,074</u>	<u>\$ 2,110</u>

1. 投資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科風國際(股)公司	\$ (85,934)	\$ (65,369)	100.00%	100.00%
蓄源科技(股)公司	(26,979)	(26,434)	40.00%	40.00%
科美洲(股)公司	2,074	2,110	51.00%	51.00%
小計	(110,839)	(89,693)		
轉列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貸餘	112,913	91,803		
合計	<u>\$ 2,074</u>	<u>\$ 2,110</u>		

(1)轉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轉列其他負債	\$ 112,913	\$ 91,802
與其他應收款沖減	(86,459)	(80,811)
合計	<u>\$ 26,454</u>	<u>\$ 10,991</u>

(2)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科風國際(股)公司	\$ (11,030)	\$ 36,743
蓄源科技(股)公司	(2,707)	7,382
科美洲(股)公司	(36)	(65)
合計	<u>\$ (13,773)</u>	<u>\$ 44,060</u>

本公司出資美金 320 仟元於西薩摩亞設立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及大陸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匯出美金金額計 8,210 仟元。

本公司投資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本為 12,000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40%，故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投資科美洲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本為 25,500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51%，故採權益法評價。

2.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持股比例	投資餘額	公允價值	備註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3%	\$ -	\$ -	註 A
		\$ -		

被投資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持股比例	投資餘額	公允價值	備註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3%	\$ -	\$ -	註 A
		\$ -		

(1)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 -	\$ (25)

(2) 有關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產	\$ -	\$ 23,456
非流動資產	產	-	19,553
總資產	產	-	43,009
流動負債	債	-	(75)
非流動負債	債	-	-
總負債	債	-	(75)
淨資產	產	-	42,934
本公司所享有淨資產份額		\$ -	\$ 4,693
		111 年度	110 年度
總收入	入	\$ -	\$ -
本期淨利	利	-	(193)
其他綜合損益	益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3)

A.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1 月投資科勝，投資成本 47,000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10.93%，因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

B. 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所受之限制：無。

C. 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鉅額資本公積：無。

D. 被投資公司之期後事項對個體公司有重大影響者：無。

E. 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情形：無。

3. 上列科風國際(股)公司、蓄源科技(股)公司及科美洲股份有限公司，均取得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財務

報告評價認列本期投資(損)益。其中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採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簽證報告。

4.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6 月 2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依帳面價值轉列其他金融資產。該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8 日辦理第一次剩餘財產分配，每仟股可配得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5,219.6 股，本公司獲配 212,532 股，認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171,536	\$ 171,536
房屋及建築	53,628	55,408
機器設備	283	2,121
模具設備	13	2,499
運輸設備	7,276	7,869
辦公設備	1,315	1,558
其他設備	3,598	9,362
合計	\$ 237,649	\$ 250,35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1,536	\$ 90,963	\$ 150,711	\$ 26,234	\$ 9,751	\$ 4,509	\$ 90,775	\$ 544,479
增添	-	-	-	-	-	-	-	-
處分	-	(150)	(100,738)	-	-	(207)	(792)	(101,887)
重分類	-	-	-	-	-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1,536	\$ 90,813	\$ 49,973	\$ 26,234	\$ 9,751	\$ 4,302	\$ 89,983	\$ 442,5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5,555	\$ 148,590	\$ 23,734	\$ 1,882	\$ 2,951	\$ 81,414	\$ 294,126
增添	-	1,780	1,831	2,487	593	240	5,762	12,693
處分	-	(150)	(100,731)	-	-	(204)	(791)	(101,876)
重分類	-	-	-	-	-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7,185	\$ 49,690	\$ 26,221	\$ 2,475	\$ 2,987	\$ 86,385	\$ 204,943
成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1,536	\$ 90,963	\$ 150,919	\$ 26,461	\$ 2,961	\$ 4,888	\$ 90,013	\$ 537,741
增添	-	-	103	-	5,912	225	817	7,057
處分	-	-	(311)	(227)	(1,007)	(604)	(55)	(2,204)
重分類	-	-	-	-	1,885	-	-	1,88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1,536	\$ 90,963	\$ 150,711	\$ 26,234	\$ 9,751	\$ 4,509	\$ 90,775	\$ 544,4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3,762	\$ 145,244	\$ 23,914	\$ 2,379	\$ 3,438	\$ 79,360	\$ 288,097
增添	-	1,793	3,641	15	483	98	2,099	8,129
處分	-	-	(295)	(195)	(980)	(585)	(45)	(2,100)
重分類	-	-	-	-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5,555	\$ 148,590	\$ 23,734	\$ 1,882	\$ 2,951	\$ 81,414	\$ 294,126

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將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交付信託，並於 100 年 12 月 9 日與王道銀行簽訂信託契約，詳附註十二(四)2。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主要係為辦公室及廠房，租賃合約期間均為 1 至 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資產並無優惠承購權。部分合約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
2.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增添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 9,395	12,173

(2)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1 年度	110 年度
房屋及建築	\$ 2,484	\$ 4,077

(3) 使用權資產認列之折舊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房屋及建築	\$ 5,262	\$ 4,813

3. 本公司無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6,587 仟元及 3,291 仟元。
5.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與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八) 借 款

1. 應付短期票券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短期票券	\$ 43,200	\$ 48,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銀行借款	\$ 43,200	\$ 48,000
利率區間	1.9861%~2.7660%	1.9687%~2.0426%
期間	111.01.17~112.01.16	110.01.15~111.01.17

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債權人/	借款期限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王道銀行 (原台灣工銀)	111.4.20~112.4.20	3.0857%	\$ 28,297	2.3049%	\$ 29,286
土地銀行	111.4.20~112.4.20	3.0857%	10,306	2.3049%	10,666
玉山銀行	111.4.20~112.4.20	3.0857%	14,148	2.3049%	14,643
合作金庫	111.4.20~112.4.20	3.0857%	27,731	2.3049%	28,700
第一銀行	111.4.20~112.4.20	3.0857%	5,659	2.3049%	5,857

華南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1, 166	2. 3049%	1, 207
彰化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32, 266	2. 3049%	33, 394
台灣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4, 527	2. 3049%	4, 686
安泰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5, 349	2. 3049%	5, 536
元大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13, 338	2. 3049%	13, 805
陽信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23, 679	2. 3049%	24, 508
兆豐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13, 794	2. 3049%	14, 277
台新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6, 771	2. 3049%	7, 008
凱基銀行 (原中華開發)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24, 065	2. 3049%	24, 906
台中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28, 297	2. 3049%	29, 286
聯邦銀行	111. 4. 20~112. 4. 20	3. 0857%	8, 209	2. 3049%	8, 496
合 計			\$ 247, 602		\$ 256, 26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47, 602)		(255, 261)
淨 額			\$ -		\$ -

本公司與王道銀行等 23 家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書，詳附十二(四)4 說明。

(九) 負債準備－流動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781	\$ 410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負債準備	16, 377	26, 403
合 計	\$ 17, 158	\$ 26, 813

本公司因法律訴訟案件已估例之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十二(四)1。

(十)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提撥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7,695 仟元及 4,425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福利計畫。依該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告之中。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期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1)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53
財務成本	257	24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2)	(83)
合計	\$ 85	\$ 214

(2)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部分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6,490)	\$ (42,27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4,174	19,132
提撥狀況	(12,316)	(23,14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12,316)	\$ (23,140)

(3)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服務義務	\$ (42,272)	\$ (51,063)
當期服務成本	-	(53)
財務成本	(257)	(2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625	4,118
— 人口統計假設變化 所造成之精算損益	-	(1,062)
— 財務假設變化 所造成之精算損益	3,044	593
福利支付數	2,370	5,439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6,490)	\$ (42,272)

(4) 當年度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9,132	\$ 15,41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2	83
再衡量數	1,249	211
雇主提撥數	5,991	8,655
福利支付數	(2,370)	(5,232)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4,174	\$ 19,132

(5)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現金(台灣銀行專戶)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00%	100%

(6)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金額，係分別以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精算假設計算，金額分別為 85 仟元及 469 仟元；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分別為 4,918 仟元及 3,860 仟元。

(7)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已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8)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36,490 仟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減少 942 仟元或增加 977 仟元；薪資預期增加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 952 仟元或減少 923 仟元。

(十一) 股本及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 2,500,000	\$ 2,500,000
股本	\$ 389,756	\$ 1,948,781
資本公積	-	1,048,393
股本及資本公積合計	\$ 389,756	\$ 2,997,174

1. 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額定股數皆為 250,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基準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減資金額為 1,559,025 仟元，消除股份為 155,903 仟股，減資比率為 79.99999959%，減資後發行股份為 38,976 仟股，實收股本為 389,756 仟元。

3.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	\$ 795,435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252,958
合計	\$ -	\$ 1,048,39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 1,048,393 仟元及法定盈餘公積 270,535 仟元彌補累計虧損計 1,318,928 仟元。

(十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款，彌補虧損，次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5% 及 2% 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四)5 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虧損撥補案。

有關董事會通過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因處分非上市櫃股票，故自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中重分類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58,452 仟元。

(十三) 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075,804	\$ 771,418
維修收入	11,154	11,228
合計	\$ 1,086,958	\$ 782,646

(十四)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收入	\$ 385	\$ 303
租金收入	1,055	1,155
股利收入	1,268	-
其他收入—其他	51,736	60,211
合計	\$ 54,444	\$ 61,669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41,926	\$ (1,644)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損失	345	(76)
其他損失	(12,618)	(11,002)
合計	\$ 29,653	\$ (12,722)

3.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069	\$ 7,394

4. 折舊及攤銷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693	\$ 8,129
使用權資產	5,262	4,813
合計	\$ 17,955	\$ 12,942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333	\$ 6,950
營業費用	7,622	6,012
合計	\$ 17,955	\$ 12,962

5.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員工薪資費用	\$ 115,308	\$ 106,791
員工保險費用	11,209	10,146
小計	126,517	116,937
董事酬金	2,340	2,34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695	4,425
確定福利計畫	85	469
小計	7,780	4,894
其他員工福利	4,640	4,864
合計	\$ 141,277	\$ 129,035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5,791	\$ 50,458
營業費用	85,486	78,577
合計	\$ 141,277	\$ 129,035

本公司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員工人數為 203 及 18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仍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之費用。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及 111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因民國 110 年度稅前淨利全數彌補累計虧損，故決議不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	-
合 計	\$ -	\$ -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退換差額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合 計	\$ -	\$ -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 -
淨 額	\$ -	\$ -	\$ -	\$ -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 -
淨 額	\$ -	\$ -	\$ -	\$ -

4.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部分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5.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及金額如下：

最後可扣抵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112 年度	215,179
113 年度	92,927
114 年度	131,274
115 年度	98,684

116 年度	127,279
117 年度	43,258
118 年度	139,792
119 年度	219,889
合 計	<u>\$ 1,068,282</u>

6.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十六) 每股盈餘(虧損)

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期之淨利(損)(仟元)	<u>\$ 103,556</u>	<u>\$ (2,509)</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8,976 仟股</u>	<u>38,976 仟股</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2.66</u>	<u>\$ (0.06)</u>

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期之淨利(損)(仟元)	<u>\$ 103,556</u>	<u>\$ (2,509)</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8,976 仟股</u>	<u>38,976 仟股</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2.66</u>	<u>\$ (0.06)</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簡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科風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蓄源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科美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山冠虹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Powercom American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關聯企業
Powercom Yuraku SA. Ltd	關聯企業
YUR POWER I~IX	關聯企業
張峯豪	其他關係人(子公司董事長)
楊淑艷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之代表人)
張再福	其他關係人
輝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40	\$ 2,340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42,650	\$ 38,544

2. 應收帳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32,140	\$ 28,539
關聯企業	-	-
小計	32,140	28,539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 32,140	\$ 28,539

3. 其他應收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140,422	\$ 134,144
關聯企業	15,139	15,139
小計	155,561	149,283
減：備抵呆帳	(15,139)	(15,139)
淨額	\$ 140,422	\$ 134,144

4. 存貨－委外加工料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120,242	\$ 144,572

5. 應付帳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53,766	\$ -
關聯企業	-	-
合計	\$ 53,766	\$ -

6. 其他應付款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165,407	\$ 220,002
關聯企業	5,232	5,232
合計	\$ 170,639	\$ 225,234

7. 加工費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91,651	\$ 81,633

8.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存出保證金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048	\$ 1,048

(2) 租金支出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339	\$ 4,267

(3) 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

(4) 與關係人背書及保證情形：詳附表二。

(5) 其他：

本公司前董事長張峯豪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其私人所有之房地產作為王道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擔保或用途受有限制：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備註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503	\$ 1,046	註一(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164	226,944	註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220	23,558	註三、四
合計	\$ 356,887	\$ 237,787	

註一(1)：係專案工程之質押、對孫公司-中山冠虹背書保證之質押。

註一(2)：質押之外匯活存美金，係為子公司一科風國際借款之擔保。

註二：提供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及建一路廠房之土地及房屋作為借款之擔保。

註三：本公司提供所持有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44 仟股作為聯貸案之擔保，詳附註六(四)。

註四：本公司提供所持有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056 仟股作為其他應付票據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因承租簽訂之短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約在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總額分別為 6,350 仟元及 5,518 仟元，其中已開立尚未兌現之票據分別為 3,933 仟元及 3,904 仟元。

(二) 本公司前董事長承諾以其未來之薪資抵償應與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應分攤之未償還金額，詳附註十二(四)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0,496	\$ 27,008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436,452	321,57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76	1,7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680	36,65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74	2,11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9	888
存出保證金	25,703	20,739
<u>金融負債</u>		
應付短期票券	43,200	48,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4,282	147,879
其他應付款(含股利)	385,525	433,31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47,602	256,261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有關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等級：

- A.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由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但不包括於第一等級報價者。
- C.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以不可觀察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 -	\$ 170,680	\$ 170,680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 -	\$ 36,655	\$ 36,655

(3)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111.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關係
興櫃股票	\$ 170,528	以報表期間結束日最近一日之非活絡市場之成交均價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櫃)股票	152	資產法、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3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0.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權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項目	110.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櫃)股票	\$ 36,655	資產法、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3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0.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權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4)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採第三方定價資訊為其公允價值，由於決定公允價值之不可觀察輸入值非本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
- (5)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度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截至民國 111 年底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本公司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因每期交易期限短，不致發生重大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長期借款則定期評估利率變動趨勢並做及時之因應，以期降低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本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對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明細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金	\$ 13,215	30.710	(美金：新台幣)	\$ 405,832
人民幣	-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
歐元	73	32.720	(歐元：新台幣)	2,389
				<u>\$ 408,221</u>

<u>金融負債</u>				
美 金		-	30.710 (美金：新台幣)	-
歐 元		-	32.720 (歐元：新台幣)	-
				<u>\$ -</u>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美 金	\$ 5,207	27.680 (美金：新台幣)		\$ 144,130
人 民 幣	-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
歐 元	5	31.320 (歐元：新台幣)		157
				<u>144,287</u>
<u>金融負債</u>				
美 金	-	27.680 (美金：新台幣)		-
歐 元	87	31.320 (歐元：新台幣)		2,725
				<u>\$ 2,725</u>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利益 41,926 仟元及損失 1,64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新台幣相對 升值10%	美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111.12.31	110.12.31	110.12.31	110.12.31
稅後利益(損失)	\$ 32,468	\$ 11,531	\$ 192	\$ (207)

(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市場利率之變動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以規避利率變動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其它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80 及 553 仟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長期投資款所致。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可能因

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本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之管理程序。對於個別客戶的信用風險評估，主要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信評機構評等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適時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7.37% 及 86.81%，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從事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性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截至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皆為 0 仟元。

本公司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較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三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及				
應付短期票券	\$ 3,365	\$ 287,43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0,328	32,839	1,000	115
應付股利	-	-	-	175,053
其他應付款	20,248	184,992	-	5,232
	<u>\$ 153,941</u>	<u>\$ 505,268</u>	<u>\$ 1,000</u>	<u>\$ 180,400</u>

110年12月31日

	短於三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及				
應付短期票券	\$ 3,365	\$ 300,896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384	61,743	3,753	-
應付股利	-	-	-	175,053
其他應付款	13,190	17,239	-	5,232
	<u>\$ 98,939</u>	<u>\$ 379,878</u>	<u>\$ 3,753</u>	<u>\$ 180,285</u>

(三)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本公司負債比例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925,051	\$ 965,151
資產總額	\$ 1,355,501	\$ 1,096,136
負債比例	68.24%	88.05%

(四) 其他

- 財團法人證券交易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保護中心針對本公司及前董事長張峯豪等全體董監事依據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起訴書及台灣新北地方法院之判決，稱本公司涉有財報不實，主張本公司及全體董事負連帶賠償責任，請求新台幣5億9,264萬8,117元，並提起假扣押(此部分經台灣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審理後，業已撤銷假扣押並駁回聲請)。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108年11月29日一審做出原告投保中心部分事項勝訴、部分事項敗訴之判決，本公司業上訴至台灣高等法院，尚待後續開庭審理，因本公司前董事長張峯豪違反證交法等刑事判決確定，故本公司估計可能產生之連帶賠償損失認列或有負債16,377仟元。
- 本公司與王道銀行於民國100年12月9日簽訂三年之信託契約書，其係本公司將其不動產及經財務顧問審核確認後按日由收付款專戶匯出之金錢，信託予王道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由王道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基於維護本公司、債權銀行團及聯貸銀行團之共同權益管理信託財產，並依本契約辦理及運用信託財產之相關事宜。並於陸續簽訂第一至九次增補契約書，並於民國109年11月17日將契約展延3年，其約定契約條款摘要如下：

(1)信託目的及信託事務內容

本公司將不動產及經財務顧問審核確認後按日由收付款專戶匯出之金錢，信託予王道銀行，由王道銀行基於維護本公司、債權銀行團及聯貸銀行團之共同權益管理信託財產，並依本契約辦理管理、處分及運用信託財產之相關事宜，增補條款主要係追加信託財產及訂定管理、處分及運用信託財產之細部規定。

(2)信託存款期間：三年

3. 依據 106 年度台上字第 516 號判決，前董事長張峯豪應依據民法 280 條之規定與科風平均分攤賠償 Platone 先生之損失 168,750 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張前董事長應以下列方式分攤半數金額計 84,375 元：

(1) 張前董事長於 106 年 6 月 26 日聲明放棄對本公司之債權及應收取之股利 37,528 仟元。

(2) Platone 先生原應返還張前董事長之科冠股票，於 108 年度移轉予本公司，依市價評估後之價值 7,911 仟元，此部份股票已陸續全部出清，出售價格共計 42,136 仟元，高於原評估之價值。

(3) 張前董事長於 109 年 4 月至 9 月之薪資 802 仟元。

(4) 張前董事長於 111 年應收本公司辦公室租金及薪資 1,107 仟元及 386 仟元。

(5) 張前董事長另提供個人之不動產作為本公司聯貸案之擔保，此項擔保足以抵償尚餘之 36,641 仟元之連帶帳務內部分擔額。

(6) 張前董事長亦承諾尚有不足之處，願以未來每月支領之薪資抵償，直至清償完畢。

(7) 張前董事長為加強對於本公司之擔保，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3 日將個人名下新北市中和區不動產設定次順位抵押權予本公司，以及將其個人名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 6,280 股設質予本科風公司。

4. 經本公司 101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及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與王道銀行為主要銀行等 23 家金融機構擬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書，授信總額度為新台幣 1,346,652,427 元整及美金 4,277,000 元整，授信期間為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 12 個月。並於民國 101 年至民國 110 年陸續簽訂十次增補合約，民國 111 年 4 月 12 日再度簽訂第十一次增補合約書其摘要如下：

(1) 總授信額度及期間：新台幣 1,346,652,427 元整及美金 4,277,000 元整

A. 中期授信：授信額度新臺幣 824,152,427 元整及美元 4,277,000 元整，供既有債務中新台幣及美元借款，

轉換授信之授信銀行參貸金額之用途。不得循環動用。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1 年 6 個月之日。於民國 107 年 4 月 20 日簽訂第七次增補合約書更正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7 年之日，上述美金 4,277,000 元係授信於本公司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B. 發行商業本票保證授信：授信額度新臺幣 222,500,000 元整，供既有債務其中以發行之商業本票，轉換授信之授信銀行發行商業本票保證之用途。得循環動用。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債務授信：授信額度新台幣 300,000,000 元整，供確認既有債務其中之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債務之用途。授信期間自民國 100 年 10 月 24 日起算至民國 103 年 10 月 24 日止。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1 年之日，屆滿後逐年辦理展延至民國 112 年 4 月 20 日止。

(2) 本公司承諾事項：若本公司義大利電廠應給付本公司之款項未於義大利國境內遭強制執行者，則每月應償還本金新台幣參佰萬元之約定不變；反之，若於義大利國境內遭強制執行者，則每月應償還本金，授信銀行同意調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

(3) 授信銀行團同意事項：授信銀行團同意豁免本公司及連帶保證人前董事長張峯豪先生之最高法院 106 年度台上字第 516 號不利判決而違反授信合約之違約事項。

5. 本公司前員工呂姿儀及其配偶 Amesur Vijay Kumar Kishinchand(呂維傑)等人於民國 100 年起為自己及第三人之不法所有，陸續違反證券交易法、背信、無故刪除電磁記錄罪及偽造文書罪損害本公司利益，並獲取新台幣上億元之不法所得，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間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告訴在案，業經該署於 102 年 7 月份依違反證券交易法等罪嫌提起公訴，本案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更一審宣判呂姿儀、呂維傑有罪，各處以有期徒刑 2 年。呂姿儀、呂維傑仍不服提起上訴，業經最高法院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駁回呂姿儀、呂維傑，全案確定。就本案犯罪事實已對呂姿儀、呂維傑等人提出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30 日判決本公司勝訴，嗣呂姿儀及呂維傑等人不服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判決，已依法提起上訴。

6. 本公司轉投資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再轉投資 Powercom Yuraku S.A. LTD(盧森堡，以下簡稱 PYS)再轉投資 YUR POWER I II III IV VI VII VIII IX Srl(義大利，以下簡稱 YP I ~ IX)，由於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另二位股東 Yuraku PTE(新加坡)、Sunpower (台灣)，處心積慮要併吞 YP I~IX 之股權，因而採取一連串併吞之行為，本公司為保全股權積極

委由律師採取法律行為，致而發現於 101 年 5 月 22 日 PYSA 由另二位股東未經本公司同意召開股東會議，會議內容大致為 Yuraku PTE(新加坡)與 Sunpower (台灣)於 101 年 1 月 10 日在 PYSA 違法增資並於同年 6 月 12 日變更 YP I~IX 董事長及董事。此變更使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對 PYSA 持股由 100%變為 5%，自此完全喪失 PYSA 及 YP I~IX 之控制力，目前已委任盧森堡、新加坡及羅馬律師採取撤銷增資書及要求應收帳款償還之訴訟。

7. 依據盧森堡地方法院西元 2013 年 1 月 4 日判決書及統一數位翻譯股份有限公司譯文敘述，就本公司對 Yuraku PTE 與 Sunpower 兩股東採取撤銷 Powercom Yuraku S. A. Ltd (盧森堡)增資書一案，判決摘要如下：

- (1) 終止 Powercom Yuraku S. A. 董事會目前之權利。
- (2) 任命審訊律師 Arsène KRONSHAGEN 律師為臨時管理人，並擔任訴訟爭議性增資股票(以 Yuraku Pte Ltd. 及 Sunpower Semiconductor Ltd.(現在之 Sunpower Holdings Lte)之名登記於股票認購名冊上之 540,000 份股票)之保管者。

上述裁決措施將於實質判決宣布釐清其歸屬問題，或當事人達成協議後結束。惟被告對方目前就此判決提起上訴中。目前本案在新加坡的仲裁程序結束之前，暫時中止審理。西元 2015 年 7 月 23 日由臨時管理人召集股東大會重新任命義大利 YP I~IX 董事，並於西元 2015 年 8 月底完成董事變更程序。Yuraku PTE 與 Sunpower 兩股東提起撤銷臨時管理人之聲請，此部分尚待當地法院開庭審理。

8. 本公司另於新加坡提起 os948 增資授權無效之訴訟，新加坡法院日前已宣判本公司勝訴，本公司於接獲判決後又提起 HC/S 838/2019 控告違法增資之股東並希望法院能有以下的聲明，聲明之前 PYPL 做過的這些動作都是無效的：

- (1) 執行授權書。
- (2) 同意進行臨時股東大會。
- (3) 臨時股東大會上決議的事項，包括股權的問題。
- (4) 其他因此事而起的相關動作還有文件。

9. 本公司執行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IX Srl 債權之保全及回收，依循羅馬法院之命令於 102 年支付執行抵押金 240,000 歐元，截至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止，已扣押海外財產歐元 8,281 仟元，可執行之財產為歐元 1,230 仟元，本公司依循羅馬法院之判決，分別於民國 107 及 106 年匯回歐元 210 仟元及 1,570 仟元。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IX Srl 之應收帳款償還之訴訟業已於民國 105 年判決確定，預計未來可陸續收回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及自帳款到期日至清償日按

年息 8%計算之利息。惟後續款項因 Platone 先生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4 日向羅馬法院聲請之附加命令，本公司提出抗辯而暫時保留，民國 107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與 Platone 先生達成和解，以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未來應匯回之款項償還債務，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義大利電廠應收回之款項沖抵對 Platone 先生之債務合計為歐元 4,878,577.62 元。

10. 本公司於東莞之加工廠－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之經營期限已於民國 109 年 7 月 13 日到期，因其業務均已移轉至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決議於經營期限到期後結束其營運，現已進入清算程序。又，本公司資金貸與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計美金 200 萬元，因其已進入清算程序，後續無力償還，故經董事會決議放棄此債權；因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故對本公司之權益無影響。
11.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虧損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之半數，惟淨值仍為正數且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尚足以支應公司營運，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減資彌補虧損金額為 1,559,025 仟元，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之應收款項亦陸續匯回列為其他收入，本公司累積虧損已無超過實收資本額之情形，故繼續經營假設尚無疑慮。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六。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七。

（五）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規定，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得不揭露部門資訊。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歐元仟元/美金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金額(註3)	擔稱	保稱價		品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1)	資金貸與總額(註1)	與額備註
														稱	價				
1	科風	蓄源科技	其他應收款	是	\$ 106,099	\$ 106,099	\$ 106,099	-	業務往來	\$ 7,471	銷貨	\$ -	無	\$ -	無	-	\$ 43,045	\$ 172,180	註1
2	科風	中山冠虹	其他應收款	是	58,407	58,407	58,407	-	業務往來	2,389	銷貨	-	無	-	-	-	43,045	172,180	註1
3	科風	科風國際	其他應收款	是	61,232	59,481	59,481	-	業務往來	-	-	-	無	-	-	-	43,045	172,180	註1
4	科風	Powercom Yuraku SA,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15,139 EUR 429	15,139 EUR 429	15,139	-	短期融資 資金	-	維持關係 企業運作	(15,139) (EUR 429)	無	-	-	-	43,045	172,180	註1
5	科風國際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356,915 USD 11,079	340,241 USD 11,079	340,241	-	短期融資 資金	-	維持關係 企業運作	(340,241) (USD 11,079)	無	-	-	-	-	-	註2

註1：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40%為限，已超過限額；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10%為限，編號1至4已超過限額。

註2：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40%為限，個別貸與累積金額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10%為限；另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總額及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300%為限。

註3：依(76)基秘字第069號文，合併併間之債權、債務不應提列備抵呆帳，以免母公司所提列之備抵壞帳與合併報表不一致。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 保證 餘額	實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額	屬對背 書保證 公司	屬對母 子書保 證公司	屬對陸地 區背書保 證公司	註
		名稱	關係 (註2)											
0	科風 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2	\$ 129,135	\$ 38,632	\$ 36,614	\$ 36,614	\$ -	8.51%	\$ 215,225	Y	N	N	

註1：0 表示為發行人。

註2：2 表示為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逾本公司當期淨值 30% 為限。

註4：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當期淨值 50% 為限。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股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期			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風國際(股)公司 蓄源科技(股)公司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科美洲(股)公司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 台灣特品化學(股)公司 崇太能源(股)公司	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40%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10.93%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51%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55%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12.09%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1.68%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10%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10,000	\$ (85,934)	100.00%	\$ -			
					1,200,000	(26,979)	40.00%	-			
					4,700,000	-	10.93%	-			
					2,550,000	2,074	51.00%	-			
					-	-	55.00%	-			
					15,118,087	152	12.09%	-			
					1,950,005	170,528	1.68%	170,528			
					280,000	-	10.00%	-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POWERCOM AMERICA INC. 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	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73.05%之被投資公司 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10,060	USD\$ 725	100.00%	\$ -			
					182,625	(161)	73.05%	-			
					2,499,985	2	100.00%	-			
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 台灣特品化學(股)公司 OPTI UPS MIDDLE EAST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6,666	\$ -	-	\$ -			
					74,669	6,530	-	6,530			
					177	-	-	-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與發行	有價證券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收回金額	應收後 應收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帳面金額	處方 式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關聯企業	\$ 340,241	-	\$ 340,241	全額提列減損	\$ -	\$	340,241

註一：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二：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股

投資公司 編號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度		期 末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被 本 公 司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編號	名稱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0	科風股份 有限公司	1	科風國際 (股)公司	P.O.Box217, Apia Samoa 西薩摩亞國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 器生產及銷售	NTD\$ 286,484 USD 8,610	NTD\$ 286,484 USD 8,610	8,610,000	100.00%	NTD\$ (85,934)	NTD\$ (13,998)	NTD\$ (13,998)	(13,998)	子公司	
		2	奮源科技 (股)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 城路192號地下 一層之一	電源供應器不斷電 系統、電腦硬體及 其週邊設備之研發 買賣維護。	NTD 12,000	NTD 12,000	1,200,000	40.00%	NTD (26,979)	NTD (5,309)	NTD (5,309)	(2,123)	子公司	
		3	科勝能源 科技(股) 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 城路 224 號	能源技術服務及電 子零組件製造業	NTD 47,000	NTD 47,000	4,700,000	10.93%	NTD -	NTD -	NTD -	-	註二	
		4	科美洲 (股)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 城路 246 號之二 九樓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發電、輸電、配電 機械製造業	NTD 25,500	NTD 25,500	2,550,000	51.00%	NTD 2,074	NTD (71)	NTD (71)	(36)	子公司	
1	科風國際 (股)公司	1	POWERCOM AMERICA INC	美國洛杉磯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 器之銷售業務	NTD 5,875 USD 182	NTD 5,875 USD 182	182,625	73.05%	USD (161)	USD (139)	NTD (139)	(註一)	子公司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子公司，故無投資損益。

(註二):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5月31日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轉列其他金融資產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台自台 投資	本台自台 匯出	本台自台 匯出	被投資 公司	本公司 直接或 間接 投資 之 比例	本 期 資 損 益	列 期 認 損 益	未 結 帳 面 金 額	資 額 已 匯 回	至 本 期 止 投 資 收 益
中山冠虹 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不斷電式 電源供應器(高 功率密度、高頻 電源供應器除 外)之生產及銷 售業務	CNY\$ 28,845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NTD\$ 105,409	NTD\$ 105,409	NTD\$ 105,409	被投資 公司 損 益 (1,199)	100.00%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
東莞科風 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不斷電式 電源供應器(高 功率密度、高頻 電源供應器除 外)之生產及銷 售業務	CNY 18,297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NTD 81,042	NTD 81,042	NTD 81,042	-	100.00%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註一)	NTD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 期 大 陸 赴	地 區 計 累 計 總 額	自 台 資 金	匯 出 金 額	經 核 准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額	依 赴 陸 地 區 投 資 審 查 會 額	審 查 會 額	審 查 會 額	審 查 會 額	審 查 會 額	審 查 會 額	審 查 會 額	審 查 會 額
NTD \$ 186,451	(USD \$ 6,110)	USD \$	USD \$	6,110	NTD \$	258,270							

-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7)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權益的 60%。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之子公司，故無投資損益、帳面價值。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名稱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 52,083		一般交易條件	3.62%		
				加工費	91,650		一般交易條件	7.25%		
				應收帳款	-		一般交易條件	0.00%		
				其他應收款	106,099		一般交易條件	7.37%		
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0,468		一般交易條件	0.83%		
				應收帳款	43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其他應收款	58,407		一般交易條件	4.06%		
				銷貨收入	447		一般交易條件	0.04%		
1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AMERICA INC.	1	應收帳款	32,097		一般交易條件	2.23%		
				其他應收款	2,893		一般交易條件	0.20%		
				銷貨收入	31,734		一般交易條件	2.51%		
				其他應收款	52,083		一般交易條件	3.62%		
2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91,650		一般交易條件	7.25%		
				加工費	80,494		一般交易條件	6.37%		
				應付帳款	106,099		一般交易條件	7.37%		
				銷貨成本	10,468		一般交易條件	0.83%		
3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58,450		一般交易條件	4.06%		
				銷貨成本	447		一般交易條件	0.04%		
				加工收入	80,494		一般交易條件	6.37%		
				應付帳款	34,991		一般交易條件	2.43%		
4	POWERCOM AMERICA INC.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31,734		一般交易條件	2.51%		
				應付帳款	58,450		一般交易條件	4.06%		
				加工收入	80,494		一般交易條件	6.37%		
				應付帳款	34,991		一般交易條件	2.4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八

股數：仟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股 比 例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數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張峰豪信託財產專戶	2,970		7.6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原預定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0 日發放現金股利，後為顧及公司整體營運，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先行暫緩發放該現金股利，待正確日期確定後再行發放。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應付股利 175,052,783 元，決議待公司帳上保留足以發放資金水位後，並與聯貸銀行團討論後發放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81,562	916,690	135,128	17.29
基金及投資	37,827	177,210	139,383	368.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1,718	279,611	(12,107)	(4.15)
其他資產	63,389	65,593	2,204	3.48
資產總額	1,174,496	1,439,103	264,607	22.53
流動負債	1,049,540	1,026,926	(22,617)	(2.15)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24,830	13,777	(11,053)	(44.51)
負債總額	1,074,370	1,040,703	(33,667)	(3.13)
股本	1,948,781	389,756	(1,559,025)	(80.00)
資本公積	1,048,393	-	(1,048,393)	(100.00)
保留盈餘	(2,849,591)	(75,247)	2,774,344	98.36
股東權益總額	100,126	398,400	298,274	297.90
<p>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p> <p>1.基金及投資增加：係有價證券依國際會計準則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p> <p>2.其他負債減少：係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所致。</p> <p>3.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減少：係公司本年度減資及公資彌補虧損所致。</p>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998,240	1,263,400	265,160	26.56
營業成本	831,932	970,024	138,092	16.60
營業毛利	166,308	293,376	127,068	76.41
營業費用	229,704	247,560	17,856	7.77
營業利益	(63,396)	45,816	109,212	172.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621	52,772	(7,849)	(12.95)
稅前淨利(損失)	(2,775)	98,588	101,363	3,652.72
所得稅費用	(332)	634	966	290.96
本期淨利(損失)	(3,107)	99,222	102,329	3,293.50
其他綜合損益	32,457	199,052	166,595	513.28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總額	29,350	298,274	268,924	916.27
增減變動達 20%者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之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接單暢旺、成本控制得宜，使獲利增加。				
2.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係有價證券依國際會計準則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3.14)	2.01	5.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7	42	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8.43)	4.58	13.0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二)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出量(3)	期末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49,231	16,000	(8,000)	157,231	-	-
未來一年度現金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係預計接單順暢及帳款收較去年同期持平所致。 (2)投資計畫：購置機器設備。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期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於轉投資事業之業務管理政策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為轉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之依循規範。各轉投資公司定期將其財務資料交給本公司，使本公司了解其財務業務狀況；另本公司內部稽核亦不定期的查核各轉投資事業之營運狀況及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利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使本公司對各轉投資事業之經營達到有效之控制。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畫與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持有比率 (%)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
科風國際(股)公司	100.00%	(13,998)	虧損主係本業及業外虧損所致。	無	-
蓄源科技(股)公司	40.00%	(2,123)	虧損主係業外費損所致。	無	-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10.92%	-	虧損主係該公司清算程序中。	無	-
科美洲(股)公司	51.00%	(36)	虧損主係支付營業費用所致。	無	-

六、風險管理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率	占稅前純益比率
利息支出	14,004	1.11	14.20
匯兌利益	27,695	2.19	28.09

1、利率變動影響：

美國聯準會宣布升息 1 碼，台灣央行也接棒於 112 年 3 月 23 日舉行 112 年第一季理監事會議，會後央行總裁楊金龍宣布政策利率調升半碼(0.125 個百分點)，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分別調整為年息 1.875%、2.25%、4.125%，自本年 3 月 24 日起實施。本公司 111 年底現金餘額約為 149,231 仟元，年度利息收支淨額為 14,004 仟元，其占營收淨額與稅前淨利的比率分別為 1.11%與 14.20%，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利率變化並提前因應。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銷貨係以美元報價為主，匯率之變化與走勢對年度損益有相當影響，為減低對公司營運損益之衝擊，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主，將匯率變動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 111 年度匯兌收益為 27,695 仟元，占營收淨額與稅前淨利的 2.19%與 28.09%，未來仍將視匯率波動情況，主動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

3、通貨膨脹影響：

近年全球原物料價格變化波動甚大，為防止未來原物料價格上漲對公司造成之經營壓力，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全球物價變動，並積極改善生產流程及適時反應客戶可接受之漲價幅度，以有效減少對公司造成之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

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等投資之情事。
- 2、本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產品交易之情事。
- 3、最近年度資金貸予他人主要是因業務往來之性質而貸放與各子公司。
- 4、最近年度背書保證主要是因應子公司之銀行融資需求。

(三)最近年度未完成之研發計劃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研發計劃皆按進度執行。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與法令。111 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已採取適當措施因應，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了因應此變化，本公司除了原有產品線外，也積極開發新產品，以迎接此科技產業的趨勢潮流；為此，本公司研發團隊設計出更符合並滿足使用者需求的產品；同時，強化創新技術能力，並規劃未來創新產品。以此於現有基礎上，擴展商機，開發未來新的廣大市場。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深耕電子產業多年，企業經營策略並未改變。公司秉持誠信治理，企業形象多為各方肯定。近幾年公司隨著營業規模、員工人數異動及大陸工廠營運據點等因素，使我們意識到務必對外界環境、自我營運型態及管理制度作定期檢查，以期早日發覺企業危機發生的可能性，擬訂具體且積極的因應計劃與措施。

111 年度本公司未因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對公司重大影響之情事，秉持一貫之經營理念，是故企業之危機管理未受影響。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相關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 1、銷貨方面：本公司主要客戶為國際大廠，本公司對所有客戶均有風險評估及信用額度控管，當授信異常，本公司將停止出貨，以避免對公司造成損害。另為避免銷貨集中，公司將已積開拓新市場並尋求新的合作廠商。

2、進貨方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最大進貨供應商分別為 A 公司，其進貨比例分別為 13.01%。本公司為避免進貨集中，已極積開發並尋求新的合作廠商。

(十)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經營權改變致使公司發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詳本年報第 99 頁至第 10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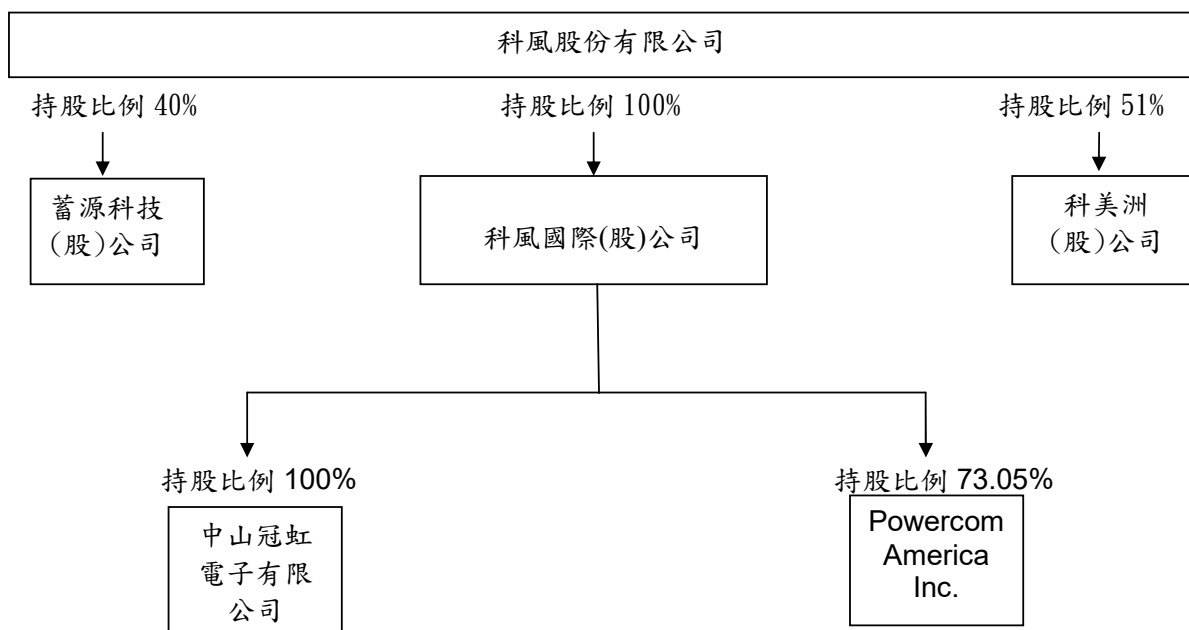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科風國際(股)公司	88年7月	P.O.Box217, Apia, Samoa 西薩摩亞國	美金 8,610,000元	投資公司。
蓄源科技(股)公司	86年6月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192號	新台幣 30,000,000元	電源供應器不斷電系統、電腦硬體及其周邊設備之研發買賣維護。
科美洲(股)公司	100年2月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46之2號 9樓	新台幣 50,000,000元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Powercom America Inc.	92年3月	美國洛杉磯	美金 250,000元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買賣。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91年9月	中山市火炬工業區 集中興建區	美金 3,610,000元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製造買賣加工。

(三)依公司法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事項：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關係企業名稱	業務範圍	往來分工情形
科風國際(股)公司	投資公司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加工買賣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加工買賣

科美洲(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 機械製造業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加工
Powercom America Inc.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買賣。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銷售
蓄源科技(股)公司	電源供應器不斷電系統、電腦硬體及其 周邊設備之研發買賣維護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銷售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製造買賣加工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製造買賣加工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科風國際(股)公司	董事	楊淑艷	0	0%
科美洲(股)公司	董事長	張峯豪	0	0%
	董事	張吳靜惠	0	0%
	董事	張再福	0	0%
	監察人	陳青妙	0	0%
蓄源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吳明忠	0	0%
	董事	吳以捷	450,000	15%
	董事	李方耀	1,050,000	35%
	監察人	陳秋香	0	0%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美金：仟元/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虧) (元)(稅後)
科風國際 (股)公司	US\$8,610	6,397	9,182	(2,785)	3,034	175	(469)	(0.05)
蓄源科技 (股)公司	NT\$30,000	102,080	155,782	(53,702)	117,093	922	(5,309)	(1.77)

(七)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立聲明書人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